



Chengzhi Co., Ltd.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

2010 ANNUAL REPORT

2011 年 3 月 26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本年度报告已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荣泳霖先生、总裁龙大伟先生、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彭谦先生声明：保证公司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9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4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5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41
第十节	重要事项.....	4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4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CHENGZHI CO., LTD.

中文缩写：诚志股份

英文缩写：Chengzhi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三、董事会秘书：许晓阳

证券事务代表：徐惊宇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联系电话：0791-3826898

传 真：0791-3826899

电子信箱：xyxu118@vip.sina.com 、xujingyu0403@163.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

公司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江西）华江大厦

邮政编码：33001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hengzhi.com.cn>

公司电子信箱：chengzhi@chengzhi.com.cn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诚志股份

股票代码：000990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8年10月9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9年6月11日

注册变更登记地点：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60000110004901

税务登记号码：360107705508496

组织机构代码：70550849-6

聘请会计事务所名称：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的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0 号长安大厦三层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3,140,178,131.27	2,833,513,315.50	10.82%	2,516,850,427.49
利润总额	22,162,355.92	51,842,603.34	-57.25%	31,848,82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39,623.88	40,593,385.70	-46.94%	27,489,06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07,300.55	33,708,180.69	-54.59%	17,912,59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49,966.93	120,959,951.82	-158.66%	-18,366,361.84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3,546,329,853.99	3,695,137,073.15	-4.03%	2,850,258,69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67,508,032.81	1,574,746,680.78	-0.46%	1,233,021,300.45
股本	297,032,414.00	297,032,414.00	0.00%	269,987,5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	0.142	-48.59%	0.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	0.142	-48.59%	0.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	0.118	-55.93%	0.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0%	2.85%	减少 1.55 个百分点	2.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0%	2.36%	减少 1.36 个百分点	1.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24	0.41	-158.54%	-0.07
	2010 年 末	2009 年 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 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5.28	5.30	-0.38%	4.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与涉及金额:

单位: (人民币) 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569.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22,157.8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220,006.34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76,224.96
减: 所得税影响额	881,738.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7,447.33
合计	6,232,323.33

三、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	0.073	0.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	0.052	0.052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	35,058,066	11.80%	0	0	0	-8,851,574	-8,851,574	26,206,492	8.8228%

件股份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7,195,271	5.79%	0	0	0	0	0	17,195,271	5.7890%
3、其他内资持股	17,849,643	6.01%	0	0	0	-8,849,643	-8,849,643	9,000,000	3.03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7,849,643	6.01%	0	0	0	-8,849,643	-8,849,643	9,000,000	3.03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13,152	0.00%	0	0	0	-1,931	-1,931	11,221	0.003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1,974,348	88.20%	0	0	0	8,851,574	8,851,574	270,825,922	91.1772%
1、人民币普通股	261,974,348	88.20%	0	0	0	8,851,574	8,851,574	270,825,922	91.177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97,032,414	100.00%	0	0	0	0	0	297,032,414	100.00%

注：报告期内，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 2009 年 6 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中认购 17,849,643 股股份。根据有关规定及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承诺，该股东所持股份中 8,849,643 股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因锁定期届满，依法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7,195,271	0	0	17,195,271	新股认购	2008 年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 8,000,000 股股份于 2011.6.4 解除限售；200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

						购的9,195,271股股份于2012.6.26解除限售。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849,643	8,849,643	0	9,000,000	新股认购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中自愿做出的承诺:本次认购的股份锁定期如下:8,849,643股股份自2009年6月26日至2010年6月25日;4,500,000股股份自2009年6月26日至2011年6月25日,4,500,000股股份自2009年6月26日至2012年6月25日。
徐东	7,236	1,809	0	5,427	高管持股	按《董、监、高持股变动规则》规定
高建涛	7,725	1,931	0	5,794	高管持股	按《董、监、高持股变动规则》规定
合计	35,059,875	8,853,383	0	26,206,492	-	-

1、截止报告期，各限售股东履行限售承诺。

2、报告期内，公司副总裁徐东女士于2010年11月26日通过二级市场售出无限售部分1,809股，期末持有公司股份5,427股；高建涛先生于2010年1月8日通过二级市场售出无限售部分1,931股，期末持有公司股份5,794股。以上股份变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2008年3月27日，公司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8】438号）核准文件。2008年5月，公司以11.06元/股的价格向6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其中，第一大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认购了其中的800万股，北京华清博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分别认购了其中的740万股、100万股、400万股、360万股、400万股。2008年5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及股份限售，2008年6月4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所认购的股份于2011年6月4日上市流通，其他投资

者所认购的股份于2009年6月4日上市流通。根据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磊验字[2008]第2006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30,96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暨承销费用、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用以及上市登记费用等）1,155.9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9,812.10万元，其中股本2,800万元，资本公积27,012.10万元。

2、2009年5月22日，公司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425号）核准文件，核准诚志股份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9,195,271 股股份、向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17,849,643 股股份，购买其共同持有的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和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发行股份以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12.82 元/股为发行价格；2009年6月3日，标的资产完成过户；2009年6月5日，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磊验字【2009】第 2003 号），确认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7,044,914 元。2009年6月9日，本次发行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2009年6月26日，本次发行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044,914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9.11%，其中，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9,195,271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3.10%；向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17,849,643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6.01%。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2 年 6 月 25 日；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锁定期如下：8,849,643 股股份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0 年 6 月 25 日；4,500,000 股股份锁定期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1 年 6 月 25 日，4,500,000 股股份锁定期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2 年 6 月 25 日。

四、股东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9,345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数量(股)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11	119,139,670	17,195,271	0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1	17,849,643	9,000,000	0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国有法人	2.92	8,677,706	0	质押 4,338,8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7,347,046	0	0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5,499,562	0	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5,419,500	0	0
中国光大银行-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3,751,323	0	0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3,000,000	0	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武当17期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1,956,001	0	0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大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1,917,202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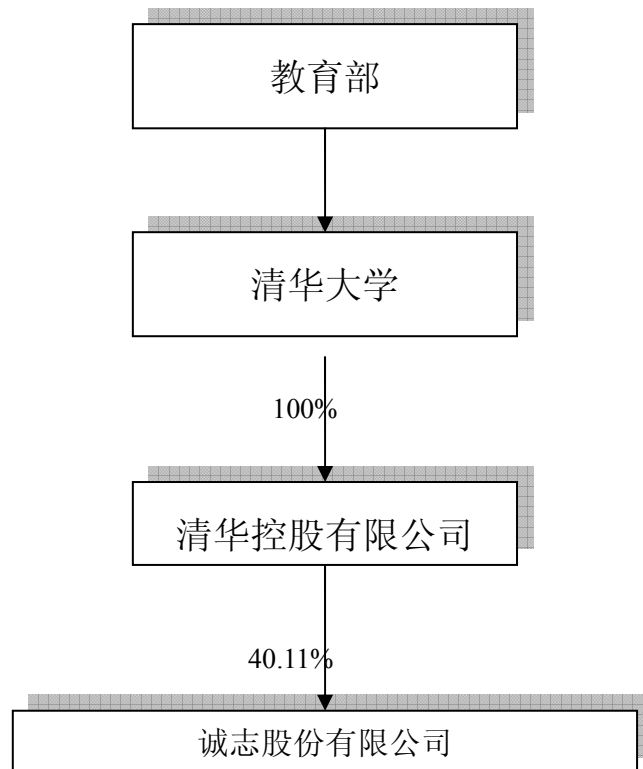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01,944,399	人民币普通股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849,643	人民币普通股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8,677,706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7,347,04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99,562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5,419,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751,32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武当17期	1,956,0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大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17,202	人民币普通股

<p>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中，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大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它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	--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清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19,139,670股，占总股本的40.11%，其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7,195,271股，占总股本的5.79%，无限售条件股份101,944,399股，占总股本的34.32%。清华控股唯一出资人是清华大学，清华大学行政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教育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图示如下：



清华控股成立于1992年，原名称为“北京清华大学企业集团”，系清华大学所属的全民所有制企业。2003年9月，经国务院批准，改制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名

称变更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荣泳霖先生。

清华控股依托清华大学雄厚的科技优势和人才资源，在制定清华大学科技产业发展战略、整合资产、调整结构、协调利益等方面发挥主导作用，是清华大学科技企业投融资、科技开发、成果转化、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对外贸易及经济技术合作交流等重大经营活动的决策和管理中心。

经营范围包括：许可经营项目：医疗器械经营（Ⅲ类：植入器材；植入性人工器官；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介入器材；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Ⅱ类：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和遇湿易燃物品、有毒品、腐蚀；一般经营项目：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实业投资及管理；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的策划；科技、经济及相关业务的咨询及人员培训；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筑及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的销售；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内，清华控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发生质押、冻结、托管的情况。

（2）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7,849,643股，占总股本的6.01%，其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000,000股，占总股本3.03%，无限售条件股份8,849,643股，占总股本2.98%。永生集团原身为石家庄永生实业总公司，成立于1991年7月，该公司已于2009年8月进行了改制，改制后名称变为“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地址：石家庄新华区西三庄大街蓝翼路8号，注册资本壹亿零伍佰万元，法定代表人：付新敏；主营：建筑装饰材料（木材除外）、钢材、五金交电、服装鞋帽、日用百货、一般劳保用品、化妆品、洗涤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液晶材料、机电产品（不含汽车）、汽车配件、汽车装具的销售、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酒店管理、展览展示。该股东的股份性质为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报告期内，永生集团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有被质押、冻结或托管的情况。

清华控股和永生集团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公司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序	有限售条件股	持有的有限售	可上市交易	新增可上市交	限售条件
---	--------	--------	-------	--------	------

号	东名称	条件股份数量	时间	易股份数量	
1、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7,195,271	2011.6.4	8,000,000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规规章，控股股东所认购股份自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2.6.26	9,195,271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控股股东以资产所认购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2011.6.26	4,500,000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中自愿做出的承诺： 4,500,000 股股份锁定期为自上市日起两年； 4,500,000 股股份锁定期为自上市日起三年。
			2012.6.26	4,500,000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现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持股数（股）	
					期初数	期末数
荣泳霖	男	董事长	64	2008.4-2011.4	0	0
龙大伟	男	副董事长、总裁	47	2008.4-2011.4	0	0
何渭滨	男	董事	64	2008.4-2011.4	0	0
张文娟	女	董事	42	2010.5-2011.4	0	0
吴明辉	男	独立董事	65	2008.4-2011.4	0	0
王欣新	男	独立董事	58	2008.4-2011.4	0	0
卢福财	男	独立董事	47	2008.4-2011.4	0	0

朱玉杰	男	监事会主席	41	2010.5-2011.4	0	0
柯志强	男	监事	61	2008.4-2011.4	0	0
贺琴	女	监事	38	2008.4-2011.4	0	0
杨邵愈	男	副总裁	57	2008.4-2011.4	0	0
张喜民	男	党工委书记、副总裁、人事总监	47	2008.4-2011.4	0	0
徐东	女	副总裁	46	2008.4-2011.4	7,236	5,427
郑成武	男	副总裁、运营总监	41	2008.4-2011.4	0	0
彭谦	男	财务总监	40	2008.4-2011.4	0	0
高建涛	男	专务副总裁	46	2008.4-2011.4	7,725	5,794
许晓阳	男	专务副总裁、董秘	40	2008.4-2011.4	0	0
刘尧铄	男	专务副总裁	65	2008.4-2011.4	0	0
庄宁	男	专务副总裁	48	2010.4-2011.4	0	0
杨永森	男	总裁助理	46	2008.4-2011.4	0	0
邹勇华	男	总裁助理	40	2008.4-2011.4	0	0

注：报告期内，公司副总裁徐东女士于2010年11月26日通过二级市场售出其持股总数中无限售部分1,809股，期末持有公司股份5,427股。公司专务副总裁高建涛先生于2010年1月8日通过二级市场售出其持股总数中无限售部分1,931股，期末持有公司股份5,794股。以上股份变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职务	与公司关系
荣泳霖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股东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单位
张文娟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裁	控股股东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荣泳霖先生，1946年8月，男，研究员，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书记，清华大学计算机工厂副厂长，清华大学产业管理处副处长、处长，清华大学企业集团总裁、董事长，清华大学校长助理、清华大学校务委员会副主任、校经营资产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兼办公室主任等。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龙大伟先生，1963年9月，男，研究员，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副书记、校三联试验工厂厂长、清华大学企业集团副总裁、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何渭滨先生，1946年10月，男，高级工程师，武汉大学毕业。曾任湖北省恩施市副市长，恩施自治州教委主任、建委主任，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处长、副主任，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副局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文娟女士，1968年2月，女，硕士，高级会计师，清华大学经管学院毕业。曾任清华大学财务处副科长、科长、处长助理、副处长等。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吴明辉先生，1945年1月，男，本科，北京大学生物学系毕业。曾任中共江西省委农村工作部处长、副部长，省委政研室副主任，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江西政协常委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欣新先生，1952年5月，男，教授，博导，中国人民大学毕业。曾任全国人大财经委《企业破产法》起草工作组成员，全国人大财经委《合伙企业法》修改立法起草工作组成员等。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经济法教研室教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破产法研究中心主任、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理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卢福财先生，1963年11月，男，教授，博导，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产业经济专业博士毕业。曾任江西财经大学科研处处长，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等。现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理事长、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人力资源管理教学与实践研究会常务理事、江西省经济学会常务理事、江西财经大学副校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玉杰先生，1969年4月，男，清华大学经济学博士，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学办公室主任、中国金融协会

金融工程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柯志强先生，1949年9月，男，经济师，大专毕业。曾任江西乐平化肥厂党委副书记、江西合成洗涤剂厂厂长、党委书记，江西同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贺琴女士，1972年8月，女，经济师，南昌航空大学毕业。曾在四川航空液压机械厂、北大方正南昌分公司任职。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并作为职工代表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杨邵愈先生，1953年1月，男，高级工程师，中央党校毕业。曾任中国驻扎伊尔大使馆专家，清华大学武装部副部长、部长，学生部副部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喜民先生，1963年2月，男，研究员，博士，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副主任、党委副书记，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裁，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党工委书记兼副总裁、人事总监。

徐东女士，1964年2月，女，硕士，清华大学化学系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副书记，清华大学企业集团党委副书记、企管部部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郑成武先生，1969年5月，男，硕士，清华大学反应堆工程、工商管理专业毕业。曾任清华大学企业集团项目经理，清华大学企业集团总裁办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北京华控通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诚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专务副总裁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运营总监。

彭谦先生，1970年1月，男，硕士，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曾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运营总监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高建涛先生，1964年6月，男，硕士，清华大学热能工程系毕业。曾任中国机械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总经理助理，诚志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许晓阳先生，1970年1月，男，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毕业。曾任清华方大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北京新同方投资顾问公司总经理等。现任诚志股

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刘尧铄先生，1945年7月，男，本科，江西农业大学毕业。曾任江西省贵溪市市委书记、贵溪市人大主任，鹰潭市市委委员、鹰潭市副市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庄宁先生，1962年12月，男，清华大学建筑学院城市规划系教授。曾任清华科技园发展中心副主任，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等。现任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杨永森先生，1964年5月，男，博士，副教授，四川大学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水利工程系副教授，北京清华视清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董事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邹勇华先生，1970年9月，男，会计师，硕士，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曾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总经理，审计法务部副总经理，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三、年度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董事、监事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确定主要依据：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目标年薪管理制度》、《公司经营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奖惩管理办法》等内控管理制度，以经济责任制的要求及权责利相结合的原则，实行薪金收入与绩效考核相挂钩，同时，公司以“心诚志专”的企业文化教育引导高管人员保持廉洁自律、高效创新。

3、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为407.30万元。

姓名	性别	职务	报酬额 (万元)	备注
荣泳霖	男	董事长	-	在清华大学领薪
龙大伟	男	副董事长、总裁	48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何渭滨	男	董事	6	在公司领津贴

张文娟	女	董事	-	在清华控股领薪
吴明辉	男	独立董事	6	在公司领津贴
王欣新	男	独立董事	6	在公司领津贴
卢福财	男	独立董事	6	在公司领津贴
朱玉杰	男	监事会主席	3.5	在公司领津贴
柯志强	男	监事	1.2	在公司领津贴
贺琴	女	监事	4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杨邵愈	男	副总裁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张喜民	男	党工委书记、副总裁、 人事总监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徐东	女	副总裁	15.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郑成武	男	副总裁兼运营总监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彭谦	男	财务总监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高建涛	男	专务副总裁	24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许晓阳	男	专务副总裁、董秘	28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刘尧铨	男	专务副总裁	28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庄宁	男	专务副总裁	27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杨永森	男	总裁助理	20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邹勇华	男	总裁助理	20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报告期内已辞职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涂孙红	女	原董事	-	在清华控股领薪
廖理	男	原监事会主席	3	在公司领津贴
刘选	男	原副总裁	12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邢晓君	男	原总裁助理	5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四、报告期内被选举或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原专务副总裁兼运营总监郑成武先生任公司副总裁兼运营总监；聘任庄宁先生任公司专务副总裁。

2、报告期内，涂孙红女士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经董事会提名，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张文娟女士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3、报告期内，廖理先生因工作繁忙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经监事会提名，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朱玉杰先生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并经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选举朱玉杰先生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4、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裁刘选先生、总裁助理邢晓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同意刘选先生、邢晓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总裁助理职务。

公司对已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卓越贡献致予感谢！

五、公司员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以人为本，荟萃精英”的人才理念，深化 3P 管理，通过对公司组织结构、发展规模、编制计划、人工成本水平与经营业绩目标的适配分析，引导公司采取增收节支、减员增效等内部管理措施，实现对经营公司人力资源的宏观调控。

报告期内，与公司签订正式劳动用工合同的员工人数为 1630 人，其专业构成、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类别		2010 年
学 历	大专以下	567 人
	大 专	973 人（占 60%）
	本 科	
	硕 士	77 人
	博 士	13 人
	合 计	1630 人
类 别	经营管理人员	220 人
	财务人员	45 人
	研发人员	309 人
	市场销售人员	210 人
	生产制造人员	846 人
	合 计	1630 人

公司实行全员聘用制，离退休职工由社保基金统筹解决。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保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利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严格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在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通知、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事项严格依据法定程序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保障了股东大会召开的公正公平;股东大会在审议重大事项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不断健全与股东之间的沟通渠道,耐心解答中小股东提出的问题,充分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法定程序,在公司相关机构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中关联人能够回避表决,确保了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分开,公司在上述方面均能保持独立性。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切实有效地履行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能够独立运作,自主决策。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薪酬与考核、战略发展、提名等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在各自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对董事会在审计监督、经理层的选任与激励、经营绩效考核、公司重大投资决策与发展战略等方面提出了诸多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全体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准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审慎行使表决权,有效地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历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真实、准确,会议信息披露充分、及时。独立董事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对董事会审议事项能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监事三名组成，其中职工代表一名。公司监事会以广大股东利益和公司整体利益为重，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对公司财务活动、合规经营和内部控制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经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激励机制，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目标年薪管理制度》、《公司经营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奖惩管理办法》，以经济责任制的要求及权责利相结合的原则，实行薪金收入与绩效考核相挂钩，有效发挥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观能动性，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统一，优化高管人员薪酬结构，激励并约束高级管理人员的努力方向与公司利益保持一致。同时，公司以“心诚志专”的企业文化教育引导高管人员保持廉洁自律、高效创新。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始终将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树立现代企业理念、回报股东及回馈社会为目标，持续关注职工、客户、债权人、社区、环境利益，建立有利于公司发展的、与公司互动共荣良好氛围。

7、投资者关系与信息披露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和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充分，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取公司披露信息。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深交所互动平台、公司网站、投资者咨询电话等，确保与投资者日常沟通的通畅有效。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及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10年4月制定了《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二、关于独立董事职责履行情况

1、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准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与股东大会，全面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对董事会审议事项能够事前获取充分的资料并能客观独立地发表意见，审慎行使表决权，依法履行监督职责；独立董事在公司战略实施过程中发挥了监督、检

查和指导作用，维护了公司与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为独立董事顺利开展各项工作创造了各项有利条件，独立董事能获取作出独立判断的充分的资料，公司独立董事与管理层之间建立了畅通的信息传递渠道。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与薪酬、内部控制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确认公司在上述方面没有损害公司与广大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计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与考核评价、公司发展战略等方面做了诸多富有成效的工作，其中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在年度报告审计、编制工作中发挥了尤其重要的作用，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水平与运作效率。

2、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吴明辉	7	0	7	0
王欣新	7	0	7	0
卢福财	7	0	7	0

3、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在与控股股东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报告期，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具有自主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和生产系统，做到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在原材料供应、产品采购和销售、知识产权方面独立于控制人；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已承诺其自身及受其控制的任何其他子公司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本公司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以避免同业竞争。

2、人员分开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设立了人力资源部专门负责管理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工作，并制订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员工进行考核和奖惩。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

3、机构独立情况：本公司设立了完整独立的决策机构，办公机构与生产经营管理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在机构设置上兼顾了完善职能架构和效率之间的平衡，形成了有效的分层级管理机制，各机构职责明确。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亦未有控股股东以任何形式越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发生。

4、资产完整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以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等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以任何形式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资产产权清晰。

5、财务独立情况：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建立了相应的会计核算监督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根据上市公司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对分、子公司的财务实行垂直管理。公司资金使用由经理层或董事会作出决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进行纳税。

四、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健全情况及总体评价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健全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议评估，并出具了《公司2010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该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详见《董事会关于2010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和强化公司的经营管理，充分发挥财务、会计在企业经济活动中的职能作用，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特点制定了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下属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经济合同管理制度》、《差旅费报销制度》、《投资管理条例》、《财务审批权限和签字组合制度》等有效的财务管理制度。这些制度明确要求公司财务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依法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明确了公司财务人员的岗位职责，保证了内部会计工作的各岗位间的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关系，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公司通过“人员、资金和管理”的垂直管理模式来实现对各分、

子公司的财务管理，明确要求各分、子公司定期向公司财务总部报送财务报表等业务资料。截至报告期，公司已形成了一个规范、完备的财务管理体系。

五、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应用评价指引，我们认真审阅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

公司已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内部控制活动基本涵盖了所有营运环节，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六、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机制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管理要求，能够对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的效率和效果、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保障资产安全与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重点控制活动方面严格、充分、有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效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营。《诚志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七、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采用年薪制。年末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制定的《经营管理人员聘任、考核、激励管理办法》、《目标年薪管理制度》、《高管人员的选聘、任免和考核管理办法》等办法进行考核，对经营者的经营管理业绩和所承担的责任、风险、社会发展情况与市场变化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目标，最后根据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决定经理层的奖惩与年度报酬。

八、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做强做大的同时不忘回馈社会，热心民生，致力于公益事业，体现了高度的社会责任感。

今年“4·14”玉树地震爆发后，公司高度关注灾情，各级党委和工会组织及时向全体员工发出捐款倡议，向灾区人民伸出援手、奉献爱心。丹东市今年遭受了历史罕见的洪水灾害，为了支援灾区恢复生产、重建家园，丹东市第一医院全院职工向灾区积极捐款，以实际行动诠释了诚志股份“心诚志专，厚德载物”的企业文化精神。

在2010年度，公司先后赞助了第十三届江西省运动会、江西国防教育文化节等政府有关部门主办的大型体育文化活动，还积极出资支持省老干部局建设。通过这些公益之举，诚志股份拉近了品牌与社会、品牌与市场的距离，进一步提升了社会认知度和美誉度。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2009年度“劳动关系和谐企业”、2010年江西国防教育文化节“特别贡献奖”、“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09-2010年度文明单位”等多项荣誉。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与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年度股东大会

1、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于2010年5月20日上午9:00在江西南昌市经济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于2010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二、临时股东大会

1、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0年3月22日上午9:00在江西南昌市经济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了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于2010年3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2010年,公司面对国内外复杂的经济形势,灵活调整经营管理策略,围绕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工作部署,按照年初制订的经营计划,抓生产、抓经营、抓成效,尽管遇到原材料价格上涨、人民币升值以及国家政策调控等种种因素的影响,仍然稳扎稳打,准确把握经营节奏,确保了企业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4,017.8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0.82%,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53.96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46.94%。公司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公司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诈骗案的直接影响,导致净利润下降较大。

公司生命科技领域,在报告期内,克服国际市场竞争环境加剧导致产品价格大幅下降,以及人民币升值等不利因素影响,努力维持价格稳定,同时积极推进各项工作。首先借助各种渠道推广公司产品,向市场推介公司的科研能力、生产能力、持续发展能力,在境内外生命科技市场树立企业品牌与形象;部分样品先后参加了在上海、印尼举行的食品添加剂展会、欧洲饲料添加剂等展会,向客户推荐我们研发的多种新产品;“功能性配料——D-核糖”获得了荣格2010食品饮料业技术创新奖“食品饮料配料类”大奖。另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稳步推进,提高了公司在生命科技领域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吸引力,对公司生命科技领域的产品多样性和完善整个公司内部生命科技产业链创造了条件。

公司液晶化工材料,在报告期内,全球液晶面板市场需求进入复苏阶段,中国大陆市场已经成为全球液晶显示器最大消费市场。针对这一市场需求,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永华)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及销售策略,在研发、生产等方面多管齐下,保持了良好的经营局面。年初,市场预期产品总体价格可能有所下降,为此及时调整经营策略,着力扩大销售量,尤其是加大了高利润产品的销售力度,“STN”、“HTN”和“第一极小”等产品的销量均超过年初制定目标。市场

关注的公司 TFT-LCD 液晶显示材料,还未形成规模销售,主要是因为目前国内以及国际上高档 TFT-LCD 材料市场几乎被发达国家行业所控制,作为市场后入者获得市场认可需要较长的认证期间,推广期相对较长。

公司医疗服务产业,2010年是丹东市第一人民医院(以下简称:丹东医院)延续去年快速发展、平稳增长的一年,也是面临多种机遇和困难并存的一年。今年丹东医院成功恢复了三级甲等综合医院的称号,标志各项工作重新回到“三甲”医院平台(包括收费标准恢复为按三级甲等医院标准执行),这使全院员工倍受鼓舞,工作热情高涨,为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今年,由于人力资源成本的剧增和各种后勤保障项目价格的上涨,给丹东医院运营也带来的巨大压力。其中,人力资源成本增长包括年初的《关于丹东市市直其他事业单位规范提高津贴补贴实施意见》文件、丹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通知(员工住房公积金比例由10%上调为12%)和丹东市人社局工资福利处的文件通知(房补贴比例由6%上调为13%),还有水、电、气等物价由原来的事业性收费改为企业性收费了,致使成本大幅上涨。

面对巨大的压力和挑战,丹东医院积极应对及时调整激励机制,保证业务量持续增长,各项指标再创历史新高,运营情况持续呈上升态势,运营效率都具有较大规模的扩大与提升,经营性现金流较去年同期更为充裕,整个医院的区域影响力、社区环境形象、知名度不断增强,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得到提高。

公司相关贸易,在度过了去年金融危机之后,报告期内更加注重控制风险,对客户实行了信用评估和限额管理,严格遵循制定的业务规范和程序。同时整固运行平台,规范内部管理,加强融资,节流增效,各项业务平稳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战略发展开展了以下资本运营工作:将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45%股权转让给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公司80%股权转让给江西欧氏药业有限公司;向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出让公司持有的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6%股权;公司收购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14.1%股权;公司收购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5.48%股权;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与福建双龙投资有限公司、福建融美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0%的股份。公司资本经营整体思想紧紧围绕战略发展方向,使公司资产配置更加符合公司产业布局,优化资产配置从而提高公司资产经营效率,配合公司向高科技企业发展的

方向，全面提升公司的素质与价值。

2、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按行业划分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生命医药	82,004.93	75,639.38	7.76%	47.15%	57.01%	-5.79%
医疗健康	19,241.05	15,781.36	17.98%	18.57%	21.63%	-2.06%
化工产品	57,266.79	47,241.07	17.51%	21.66%	19.94%	1.18%
相关贸易	154,970.06	152,243.07	1.76%	-5.49%	-5.11%	-0.39%

(2) 按地区分布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江西地区	35,091.16	39.06%
北京地区	64,660.42	36.81%
辽宁地区	18,751.41	18.78%
上海地区	32,835.46	6.80%
广东地区	162,144.39	-1.11%

(3)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前五名合计金额	占年度总额比例(%)
供应商采购	154,690.19	52.87%
销售客户	167,279.05	53.27%

3、报告期内资产构成及费用变动情况分析

(1) 资产构成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占资产比例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增减率
预付款项	23,057.35	13,882.58	6.50%	3.76%	2.74%
在建工程	11,852.03	8,582.38	3.34%	2.32%	1.02%
开发支出	3,742.86	1,774.20	1.06%	0.48%	0.58%

应付账款	9,081.89	17,390.18	2.56%	4.71%	-2.15%
预收款项	2,083.25	6,018.34	0.59%	1.63%	-1.04%
其他应付款	8,425.33	15,354.52	2.38%	4.16%	-1.78%
长期借款	20,858.61	836.65	5.88%	0.23%	5.65%

变动较大的原因:

项目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66.09%	主要是公司进出口贸易业务的预付款增加。
在建工程	38.10%	主要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开发支出	110.96%	主要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持续投入和新产品开发持续投入。
应付账款	-47.78%	主要因合同结算到期所致。
预收款项	-65.39%	主要因贸易结算周期导致。
其他应付款	-45.13%	主要因归还原子公司的款项。
长期借款	2393.12%	主要因新增委托借款所致。

(2) 费用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费用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477.70	2,309.14	7.30%	较去年同期比较变动不大。
管理费用	10,875.96	8,643.45	25.83%	技术研发及无形资产摊销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316.74	5,801.16	8.89%	主要是贷款量增加及利率上升所致。
所得税	457.13	1,483.55	-69.19%	主要是当期所得税费用较少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

4、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5.00	12,096.00	-158.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2.32	1,505.87	-468.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15.20	16,719.89	72.94%

原因分析:

项 目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6%	主要系主要系归还原子公司的款项、贸易结算周期导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71%	主要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持续投入及新增股权投资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4%	主要因新增委托借款所致。

5、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4月，注册资本6100万元，注册地址：新石北路362号。为诚志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并于2010年7月吸收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液晶电子、信息功能材料产品的生产、销售；相关技术材料、产品进出口业务、技术咨询；电子功能材料和期间的生产设备、辅助材料、试剂销售（法律、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在未批准前不得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36,972.04万元，净资产25,677.94万元，营业收入15,289.57万元，营业利润4,081.15万元，利润总额4,145.06万元，实现净利润3,408.62万元。

(2)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1月7日，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座14层。为诚志股份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专业承包；自有房屋租赁；销售医疗器械Ⅲ：介入器材；注射穿刺器械；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2-1除外）；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体外诊断试剂；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支架；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口腔科材料；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Ⅱ类：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消毒及灭菌设备及器具；危险化学品类；易燃液体、有毒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84,950.46万元，净资产37,066.82万元，营业收入48,339.50万元，营业利润-2.84万元，利润总额47.41万元，实现净利润163.32万元。

(3)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2月20日，注册资本15,361.10万元，注册地址：鹰潭市林荫西路20号。诚志股份于2010年12月收购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5.48%股权后，诚志股份合并持有99.61%的股权。经营范围：“食品添加剂：L-谷氨酰胺、D-核糖”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的科研、开发、制造、批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出口贸易。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25,571.54万元，净资产19,866.66万元，营业收入33,574.76万元，营业利润262.78万元，利润总额403.28万元，实现净利润326.24万元。

（4）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注册地址：济宁高新区东环路西、327国道南。诚志股份持有51%的股权，菱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49%的股权。经营范围：L-谷氨酰胺系列产品及各种氨基酸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需专项许可经营的项目凭批准文件经营）。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6,254.15万元，净资产3,338.44万元，营业收入1,971.63万元，营业利润-578.87万元，利润总额-579.75万元，实现净利润-587.50万元。

（5）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7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注册地址：南昌经济开发区枫林大道183号。为诚志股份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日用化工产品、精细化工产品、聚氨酯发泡剂、化工助剂、牙膏、纸、纸制品、生活用纸、卫生巾系列产品、香精香料的研制、生产及销售、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包装材料、皂类、化妆品的批发、零售，合成洗涤剂、洗涤用品、蚊香的生产、加工、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主要产品：草珊瑚牙膏、莎筠洗衣粉等。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7,044.87万元，净资产2,753.44万元，营业收入5,482.31万元，营业利润138.80万元，利润总额142.00万元，实现净利润102.22万元。

（6）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1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注册地址：珠海市香洲红山路288号珠海国际科技大厦1403。为诚志股份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商业批发、零售；批发、零售：三类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高能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手术室、急救室、

诊疗室设备及器具、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二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食品的批发；危险化学品的批发；煤炭批发经营。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50,663.09万元，净资产16,970.80万元，营业收入194,979.84万元，营业利润162.91万元，利润总额207.60万元，实现净利润56.32万元。

(7)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0月，注册资本2,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为诚志股份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限内，该公司总资产为1765.77万元，净资产1,757.68万元，营业利润-115.85万元，利润总额-115.85万元，实现净利润-115.85万元。

(8)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月，注册资本4,250.63万元，注册地址：丹东市元宝区解放街2号。诚志股份持有60%的股权，丹东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40%的股权。经营范围：医院投资、医院管理、医疗服务、医疗咨询。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29,030.46万元，净资产2,523.83万元，营业收入18,751.41万元，营业利润-201.37万元，利润总额-171.22万元，实现净利润-171.22万元。

(9)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创新大厦A座5层501室。诚志股份持80%的股权。其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14,390.87万元，净资产9,704.58万元，营业收入584.27万元，营业利润951.02万元，利润总额951.02万元，实现净利润875.23万元。

(10)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9月，注册资本7,094万元，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诚志股份于2010年12月收购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14.1%股权后，合计持有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85.9%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高新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人才培养；房地产开发、经营与物业管理；国内贸易；装饰装修。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7,289.94万元，净资产3,037.94万元，营业收入258.56万元，实现净利润-254.26万元。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趋势

液晶显示产业是二十一世纪信息社会重要的产业领域之一，近年来，国家和各级政府部门对液晶显示产业非常重视，对于产业发展有着明确的规划，在政策和资金等方面也给予大力支持。液晶产业目前尚处于成长期，液晶产品总体市场需求快速增长。液晶材料产业经历了从TN液晶材料、STN液晶材料向TFT-LCD液晶材料的升级。随着TFT-LCD产业的蓬勃发展，TFT液晶材料的用量将急剧增加，而且利润较高，具有较大的成长空间。目前国内以及国际上高档TFT-LCD材料市场几乎被德国Merck公司和日本Chisso两家公司所垄断，诚志永华开发TFT-LCD用混合液晶材料只小批量投入市场。公司当务之急，迅速完成高档液晶材料研发和产业化工作、尽快占领市场打破垄断。

生物技术产业作为最具活力的领域之一，在全球范围内已广泛深入到农业、医药、能源、食品、化工、环保等诸多领域，我国政府非常重视生物产业的发展，已明确把生物产业作为战略性产业、作为未来高技术产业迎头赶上的重点。国家发改委会同财政部、科技部、教育部、卫生部、农业部、商务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等18个部门针对生物产业发展的制定专项政策措施，营造有利于生物产业发展的政策环境，促进生物产业发展成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

公司生命科技产业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已初步形成了以发酵法为主的医药中间体为主导产品、在健康保健品上不断拓展的产业定位，在市场上形成了一定的品牌和品质优势。公司未来的发展将继续立足医药中间体领域，根据市场需求，适时进行产品的深度开发，扩大调整产品能力和品种，提高产品的附加值，保持公司的技术领先和赢利能力。公司生命科技的D-核糖及氨基酸类产品广阔的市场前景，并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为依托，实现科研创新、产业规模、业务模式的突破性进展，挤入国际产业链分工。但是由于国内国际间企业的竞争越来越激烈，一些跨国公司继续扩大规模，

势必引起市场和价格方面的新一轮竞争。企业只有不断提高技术含量、产品质量，形成规模优势，增大市场占有率，才能在市场激烈竞争中不断发展壮大。

随着人类生活质量的进一步改善与提高，人类医疗保健意识的普遍增强，以及随之而来的医疗保健费用的大笔投入，中国医疗服务市场也将不断扩大。目前中国医疗服务市场尚未完全开放，中国医疗体制改革也正在进行中，这意味着存在巨大市场机遇。丹东医院经过第一个五年的发展积累，在医疗服务领域的运作、发展积累了宝贵经营，在管理模式、业务流程、人才队伍等方面为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积累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从经济效益角度出发，有计划、分步骤地将现有模式转换为“股份制医院”模式，并实现与诚志股份经营管理体系的有效对接，逐步解决医院可持续性发展问题，这对于打造诚志股份医疗健康产业集团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

2、新年度的经营计划及盈利预测

2011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医药化工与医疗服务、在生命健康领域凝聚核心能力”的战略发展方向，打造一个规模化、专业化的生命健康产业集团：

(1) 把握机遇释放主营产业增长势能，做到找准节奏，优化资源配置，推动生命科技新上项目早日达产达效，充分挖掘在液晶材料领域的赢利能力，在打造医疗健康产业集团之路上继续深入探索、勇于实践；

(2) 要在采取有效措施稳定投资贸易、日化及医药等传统业务领域现有经营局面的同时适时转变经营理念，推进业务转型，从服务于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的新高度寻求新的突破；

(3) 是要针对当公司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亟需加强，“十二五”期间用工成本预计大幅上升等棘手问题认真研究对策，制定工作计划，从加强基础性工作，丰富管理内涵，创新管理方法入手提高各职能部门解决上述实际问题的能力。

3、实现未来发展所需的资金计划

公司未来发展所需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自筹等多渠道解决公司所需资金。

4、风险因素与应对措施

(1) 管理风险

近几年公司规模逐步扩大，公司在整合资源、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市场

开拓等经营管理方面将遇新的挑战。由于经营场所较为分散，且各地业务有不同的特点，如管理不当，存在导致公司运营环节效率低下的可能性。

公司分别在北京、江西、广东三地搭建地区管理平台，将下属公司按区域纳入管理平台，整合本区域资源，集中统一管理，实现资源优化、共享，减少了管理环节，提高经济效率。

（2）产品技术和市场风险

公司液晶材料和医药中间体等产品具有科技含量高、人员素质要求高、产品更新速度快等特点，随着研发不断进步，技术更新加快，未来如果公司的技术开发力量不足，不能根据市场变化进行技术创新，及时调整产品方向，导致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进程滞后于行业发展及消费者需求，将对本公司产品竞争力和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整个科研机制与国际上成熟的高科技企业仍然有一定的距离，研发中心还面临很大挑战。

公司将在的主要技术领域，开展系统的专利战略研究，从工艺、用途、产品配方、产品剂型等方面，进行专利保护，初步形成公司的知识产权网络，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加强与国内外科研究所、高等院校合作，不断完善支撑公司产业发展需要的科学的科研机制、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研究效率，不断提升创新能力；重视科研人才积累与梯队建设、建立科学的激励评价机制，创造良好的创新氛围，凝聚一批优秀的研发人才，为企业发展提供良好技术支持。

（3）汇率风险

公司贸易业务，随着公司出口业务规模的扩大，国际汇率如出现大幅波动，人民币升值等将对公司的出口业务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直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根据以上情况，公司在坚持发展过程中，认真分析国内外金融形势，积极应对、谨慎操作减少因汇率等因素而造成的损失。

（4）财务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所需的资金也将逐步增加，可能导致公司面临资产负债率和债务成本上升，甚至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需要拓宽融资渠道，加强资金使用监督，提高资金运用效率。

三、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10年12月24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福建双龙投资有限公司、福建融美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万元，其中诚志股份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40%的股份。该公司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企业孵化；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商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资产委托管理；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的策划。截止报告期，该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

2、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对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增资9,000万元扩建L-谷氨酰胺项目	否	9000	9000	0	1930	21.44%	-	-	-	否
2、对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增资9,500万元扩建D-核糖项目	否	9500	9500	0	9500	100%	2011	-	-	否
3、对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12,000万元新建氨基酸项目	否	12000	12000	0	12000	100%	2011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500	30500	0	2343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由于受当地政府要求企业实施退城进园计划的影响, 暂缓对其增资及扩建工作。报告期内, 退城进园计划已得到相关政府的批复, 目前正在根据相关文件精神采取积极措施。公司将视退城进园工作进程, 适时启动该项工作。</p> <p>(2) 对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增资9,500万元扩建D-核糖项目, 公司已于2008年5月29日完成增资9,500万元手续。报告期内, 在公司承诺的项目建设投资已全部完成的基础上, 开展设备安装、调试及试生产工作。</p> <p>(3) 对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12,000 万元新建氨基酸项目, 公司已于 2008 年 6 月 2 日完成增资 12,000 万元手续。报告期内, 该项目土建部分已基本完成, 目前正开展设备安装、调试及试生产工作。</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磊专审字[2009]第 0049 号), 截至 2009 年 3 月 10 日止, 诚志股份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为 2,753.91 万元;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 2,753.91 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 保荐机构对此同意置换并认为此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降低财务费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事项符合法定程序, 符合公司实际需要, 未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止报告期, 银行专户存款余额为

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6,647.15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行为。

四、公司的技术创新与研发情况

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在于创新,创新能力源自科研实力。报告期内,公司重视技术创新与研发,诚志永华与清华大学化学系联合成立北京研发中心,已于2010年10月份正式启动。北京研发中心吸收引进清华大学、吉林大学等知名院校高端技术人才数名,作为公司研发中心一个有力的补充,将全面提升公司整体研发水平,为公司的未来发展作出重要贡献。另在生命科技产业也搭建了企业的生物技术创新平台和新产品孵化平台,建立健全个部门职能,形成了以北京、鹰潭、南昌三地为核心的科技创新体系。建立了完善研发支持体系,从而提升企业的产品开发和创新能力,加速新产品开发速度,形成生产、开发、技术贮备的良性循环。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发明专利2项,截至报告期,已申报正处审查阶段的发明专利12项、商标权利6项。

五、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3月5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诚志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10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0年4月26日上午9:00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10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3)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0年4月28日在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0年7月29日上午9:00在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0年10月26日下午13:00在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座诚志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0年11月22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诚志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10年1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7)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0年12月24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诚志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10年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2010年3月22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

(2) 2010年5月20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明确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09年末总股本297,032,4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每10股派0.90元），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29,703,241.40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0年7月9日实施完毕。详见2010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权益分派实

施公告》。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要求，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年度审计和年报编制过程进行了督导，并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

(1) 确定整体审计计划。

审计委员会就公司2010年审计工作和时间安排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确定了公司2010年审计工作安排。

(2) 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提交审计的201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依照公司会计政策编制，会计政策运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财政部发布的有关规定要求；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和报表内容完整，报表合并基础准确；公司财务报表内容客观、真实、准确，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基本反映了公司2010年的经营成果。

(3) 会计师事务所正式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以书面函件督促。

审计委员会在年审会计师审计过程中与其保持沟通，2011年2月25日以书面函件的形式督促年审会计师保证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并于2011年2月18日、3月15日进行了电话沟通，了解审计的进展情况。

(4)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

通过前期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审计过程中与公司管理层及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作了充分的沟通，使得各方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处理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实施等方面充分关注，以确保财务会计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在年审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履行监督、核查职能，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编制工作，确保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

司 2010 年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5)审计委员会于 2011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 201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意见的议案》、《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1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汇报》等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10 年年报审计工作。建议继续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薪酬发放标准是根据年初核定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目标与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完成情况,完全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

七、利润分配

1、2010年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母公司) 13,919,818.26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8,661,503.24 元。

公司拟定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297,032,41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 11,881,296.56 元。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29,703,241.40	40,593,385.70	73.17%	291,285,120.33
2008 年	21,599,000.00	27,489,062.48	78.57%	292,334,188.72
2007 年	0.00	50,990,481.32	0.00%	264,444,392.8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29.25%
----------------------------	---------

八、其他事项

1、报告期内内幕消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规定，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前，认真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确保内幕信息不外泄，并通过自查，未发现公司内幕消息知情人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此外，公司2010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内幕信息的管理及披露。

2、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的责任声明

建立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是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自身具体情况，制定了涵盖公司所有的营运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予以实施。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为公司合法经营管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提高了经营效果和效率，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0年4月26日在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0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关于200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

2、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0年4月28日上午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议案。

3、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0年5月20日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议案。

4、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0年7月29日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议案。

5、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10月26日在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座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和职责，并积极参与了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运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没有发现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着信息披露制度要求及时、准确、完整的进行了对外信息披露，没有发现公司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也没有进行选择信息披露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真审核董事会提交的季报、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制度完善，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3、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自律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没有违规或违反操作程序的事项发生，董事会出具的《关于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的专项说明》符合实际。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收购、出售资产行为，依法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5、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独立董事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采取了回避表决措施，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合理，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和公允性原则。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判决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李静波有期徒刑15年，并追缴赃款。

2008年9月24日，被告李静波虚构“酒钢宏泰贸易公司”，并伪造印章以该公司及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诚志通公司签订铁矿砂《进口矿购销合同》，骗取属于我公司的“爱德福”轮提单号02项下的34795吨铁矿砂（价值人民币2499万元）的《提货单》原件和《货权转移通知》正本，后李静波将该《提货单》质押给青岛银行即墨支行贷款，所贷款项用于归还李静波任法人的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欠该银行的债务。青岛银行于2008年12月4日提前将该笔货物拍卖。

本次诉讼导致公司本期利润减少约人民币1100万元，剩余2249万元公司正在根据法院判决积极追缴中，对后期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为了预防类似案件再次发生，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并责成公司法律事务部统一对公司及各分子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重新审核，尤其是《经济合同管理办法》，应严格按照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管理制度。并要求公司及各分子公司严格按照2010年9月份制定的经济合同管理流程审核、备案。

以上诉讼事件于2010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详见《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诉讼公告》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和拟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1、收购资产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江西省医药集团公司	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股权	2010年2月28日	333.40	-4.94	不适用	否	协议价	是	是	不适用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14.1%股权	2010年12月28日	1,210.80	0	不适用	否	挂牌价	是	是	不适用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5.48%股权	2010年12月28日	1,101.47	0	不适用	否	挂牌价	是	是	不适用

2、出售资产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信达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0年1月17日	4500.00	0	99.20	否	协议价	是	否	不适用
江西欧氏药业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0% 股权	2010年4月1日	2198.00	-128.05	-81.35	否	协议价	是	是	不适用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6% 股权	2010年12月28日	2,422.47	21.58	21.58	否	挂牌价	是	是	不适用
上海源德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哥伦比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 股权	2010年10月15日	1,336.41	-353.82	0.00	否	挂牌价	否	是	不适用

3、资产收购、出售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上述资产收购、出售事项有利于公司提高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整合资源集中力量发展主营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战略；对公司治理与管理层结构、稳定性无影响。

四、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委托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对外租赁本公司同方大厦的 A 座第六整

层和第七整层，累计发生租金 185.57 万元。本公司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包租管理服务协议》于 2010 年 6 月 24 日已到期。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不再对外出租，同方大厦的 A 座第六整层和第七整层将收回公司办公自用。

(2) 报告期内，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位于石家庄联盟西路 777 号的房屋建筑物等相关资产出租给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使用，租金每年 33 万元。

(3) 报告期内，西三庄村委会（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位于石家庄市联盟路 777 号合计 880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给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使用，土地租赁费每亩 40,000 元/年。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经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由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向公司发放人民币 2 亿元委托贷款，其中，贷款期限为 5 年，年利率为 5.62%。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贷款利率按市场化原则确定，利率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因此本次融资符合公司利益和各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公司本次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不但快速便捷，而且融资成本较低，同时拓展了公司融资渠道，优化了公司财务结构，体现了大股东对公司发展的资金支持，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备注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40.16	往来款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205.29	205.29	租赁款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85.57	0.00	0.00	0.00	租赁款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74.61	工程款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054.80	504.14	0.00	0.00	租赁款及装修款

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200.93	73.30	2,747.06	2,747.06	往来款
江西紫光医药有限公司	7,000.00	0.00	0.00	0.00	往来款
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	0.00	0.00	6,236.64	0.00	股权款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0.00	2,332.73	0.00	0.00	往来款
合计	14,441.30	2,910.17	9,188.99	3,267.12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7185.57 万元，余额 0.00 万元。

1、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原控股子公司，现公司持有其 20% 的股份。

五、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要求，没有为控股股东及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1,500.00	2010年07月14日	1,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21,000.00	2010年05月26日	2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5,000.00	2009年12月14日	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否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5,000.00	2010年05月26日	5,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3,000.00	2010年06月30日	3,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5,000.00	2010年01月27日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9,000.00	2010年01月11日	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否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9,000.00	2010年04月26日	5,308.87	连带责任担保	2年	否	否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2007-12-07 \\2007-50	2,000.00	2007年10月29日	0.00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是	否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20,000.00	2010年06月02日	14,877.72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否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6,000.00	2010年12月09日	2,737.81	连带责任担保	2年	否	否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10,000.00	2010年05月20日	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16,000.00	2010年08月20日	14,095.67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否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11	6,500.00	2010年04月07日	6,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32,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19,0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32,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76,020.07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132,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119,0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132,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76,020.0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8.5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公司所有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 遵循了合法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报告期, 不存在逾期担保, 违规担保现象。

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公司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 有利于公司子公司的发展; 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报告期内, 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3、委托贷款事项

(1) 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与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的资金需求,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2009 年 12 月 1 日,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签定《委托贷款合同》, 由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向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发放人民币 2,43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 贷款期限自 2009 年 12 月 1 日始至 2010 年 11 月 30 日止, 贷款利率为 6.10%, 报告期内实现投资收益 122 万元。

六、持有公司5%以上(含5%)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履约情况	承诺履行情况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中承诺: 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 对于其欲发展的任何可能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项目, 公司有优先选择权; 过去、现在、将来均不生产、开发与公司主营产品构成直接竞争的同类产品。	履约中	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中承诺：尽力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管理交易按公平、公允与等价有偿原则进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合法正当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履约中	与公司之间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合理。
	限售股份锁定期承诺：在2008年5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履约中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限售股份锁定期承诺：在公司2009年6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中，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诚志股份的股份，也不由诚志股份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履约中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锁定期承诺：在公司2009年6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中，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认购的股份自愿锁定安排如下：8,849,643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4,500,000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24个月内不得转让；4,500,000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履约中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中，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对交易标的资产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100%股权和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100%股权（现已合并为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标的资产”）以收益现值法进行了评估，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08年8月25日出具的、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备案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12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预计标的资产2010年度模拟合并净利润（评估增减值前）3,727.01万元。根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0年审核报告，标的资产2010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评估增减值前）4,416.39万元，实际实现利润数达业绩承诺数118.50%。

八、报告期内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2010年4月26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70万元。

九、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
2010年5月6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2010年6月3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深圳市信诺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2010年11月23日	北京	实地调研	和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各项业务发展前景与规划。
2010年11月25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各项业务发展前景
2010年12月6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上海中域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泽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生命科技领域生产经营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前景，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未来发展规划。
2010年12月9日	北京	实地调研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2010年12月22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温州凯信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各项业务发展前景与规划。

十、其他重大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7月，该吸收合并的工商变更等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公告索引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内容	信息披露报刊
2010-01	210年3月6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02	210年3月6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03	210年3月6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04	2010年3月23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05	2010年4月28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06	2010年4月28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八次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07	2010年4月28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08	2010年4月28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09	2010年4月28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的说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10	2010年4月28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11	2010年4月30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年5月12日	长城证券有限公司关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2009 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12	2010年5月21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13	2010年5月21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14	2010年5月21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15	2010年6月12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16	2010年6月25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9 年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17	2010年7月2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18	2010年7月31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19	2010年9月8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20	2010年10月28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21	2010年11月23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22	2010年12月22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诉讼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23	2010年12月25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24	2010年12月25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0-25	2010年12月31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出售股权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立信大华审字[2011]2047号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0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0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诚志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

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诚志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诚志股份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力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添波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3,842,502.95	227,279,051.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500,000.00
应收账款	六(一)	28,418,397.81	27,402,259.75
预付款项		1,461,966.95	938,977.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六(二)	420,409,655.47	427,239,148.50
存货		6,376,495.92	7,624,271.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50,509,019.10	720,983,708.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三)	1,471,087,036.90	1,392,395,045.14
投资性房地产		-	13,639,222.37
固定资产		49,504,258.25	39,017,219.21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899,270.74	43,049,025.92
开发支出		-	-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30,465.29	5,702,291.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1,621,031.18	1,493,802,804.06
资产总计		2,412,130,050.28	2,214,786,512.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荣泳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6,000,000.00	6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0
应付账款		3,571,989.96	4,273,473.81
预收款项		43,858.25	61,832.08
应付职工薪酬		654,593.14	604,821.62
应交税费		2,973,022.82	2,090,945.4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98,380,320.59	170,051,862.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1,623,784.76	887,082,935.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8,586,111.11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586,111.11	-
负债合计		1,100,209,895.87	887,082,935.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7,032,414.00	297,032,414.00
资本公积		962,401,992.68	962,401,992.6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24,244.49	32,432,262.66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18,661,503.24	35,836,908.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1,920,154.41	1,327,703,577.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12,130,050.28	2,214,786,512.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084,340,198.01	1,153,419,914.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1,182,382.17	12,434,921.65
应收账款	五(三)	309,655,335.13	366,741,576.68
预付款项	五(四)	230,573,505.90	138,825,752.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五(五)	405,200.00	405,200.00
其他应收款	五(六)	261,981,973.88	361,392,674.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164,841,853.95	191,519,749.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24,300,000.00	24,3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097,280,449.04	2,249,039,789.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208,974,545.49	190,087,639.17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	128,844,070.77	145,862,099.66
固定资产	五(十一)	645,379,434.14	687,942,419.97
在建工程	五(十二)	118,520,349.87	85,823,847.01
工程物资	五(十三)	369,843.3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四)	155,801,858.83	169,287,357.66
开发支出	五(十五)	37,428,558.77	17,742,024.49
商誉	五(十五)	124,261,349.88	124,261,349.88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七)	3,495,350.16	2,965,994.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八)	25,974,043.71	22,124,551.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9,049,404.95	1,446,097,283.89

资产总计		3,546,329,853.99	3,695,137,073.15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	1,336,740,784.59	1,383,031,742.8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存放同业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一）	128,135,702.00	178,632,200.00
应付账款	五（二十二）	90,818,861.84	173,901,764.92
预收款项	五（二十三）	20,832,468.07	60,183,365.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四）	11,336,967.68	5,880,494.28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五）	-2,577,356.96	7,786,691.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二十五）	15,971,811.50	18,141,364.78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七）	84,253,307.63	153,545,205.2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1,685,512,546.35	1,981,102,829.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八）	208,586,111.11	8,366,455.26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五（二十九）	150,000.00	8,788,034.34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八）	10,092,044.73	12,220,911.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	10,870,184.85	11,896,516.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9,698,340.69	41,271,917.59
负债合计		1,915,210,887.04	2,022,374,747.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三十一）	297,032,414.00	297,032,414.00

资本公积	五（三十二）	954,921,853.34	953,996,883.7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三）	33,824,244.49	32,432,262.66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四）	281,729,520.98	291,285,120.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7,508,032.81	1,574,746,680.78
少数股东权益	五（五）	63,610,934.14	98,015,645.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31,118,966.95	1,672,762,325.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46,329,853.99	3,695,137,073.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利润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四）	40,862,482.53	47,212,618.21
减：营业成本	六（四）	20,951,389.50	22,868,261.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08,940.87	1,086,069.82
销售费用		0.00	4,919.80
管理费用		13,045,439.25	9,341,198.47
财务费用		22,362,429.92	15,838,675.74
资产减值损失		2,886,096.07	445,548.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五）	28,381,072.41	45,944,978.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五）	-87,208.53	-4,124,268.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89,259.33	43,572,923.07
加：营业外收入		3,021,566.65	1,483,092.87
减：营业外支出		423,873.69	11,677.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188.67	7,771.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86,952.29	45,044,338.49
减：所得税费用		-4,132,865.97	-2,413,720.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19,818.26	47,458,058.9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919,818.26	47,458,058.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利润表
 201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40,178,131.27	2,833,513,315.5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五）	3,140,178,131.27	2,833,513,315.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31,115,142.91	2,795,983,950.0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五）	2,910,080,154.00	2,611,766,760.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五）	8,405,277.68	7,068,441.14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七）	24,777,010.11	23,091,409.03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八）	108,759,560.47	86,434,539.52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63,167,368.34	58,011,566.24
资产减值损失	五（四十）	15,925,772.31	9,611,233.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7,077,864.86	7,965,975.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四十一）	362,271.32	-2,481,897.9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40,853.22	45,495,340.66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二）	7,281,018.52	7,193,258.59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三）	1,259,515.82	845,995.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五（四十三）	177,625.12	85,984.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162,355.92	51,842,603.3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四）	4,571,321.64	14,835,487.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91,034.28	37,007,115.6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539,623.88	40,593,385.70
少数股东损益		-3,948,589.60	-3,586,270.1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四十五）	0.073	0.142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四十五）	0.073	0.142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五）	249,159.65	1,238,718.69
八、综合收益总额	五（四十五）	17,840,193.93	38,245,834.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五（四十五）	21,788,783.53	41,832,104.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五（四十五）	-3,948,589.60	-3,586,270.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540,532.53	40,067,788.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8,733,168.85	1,270,658,78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4,273,701.38	1,310,726,576.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47,319.57	12,854,363.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99,183.83	5,818,812.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79,706.53	4,763,117.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4,046,177.29	1,369,268,586.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8,572,387.22	1,392,704,87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98,685.84	-81,978,30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6,316,442.98	3,334,985.0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15,819.97	1,365,014.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75,976.50	93,02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540,000.00	62,366,4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248,239.45	67,159,42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33,153.81	2,619,433.1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30,810,782.30	4,963,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982,8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743,936.11	28,565,533.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5,696.66	38,593,889.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1,000,000.00	77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17,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1,000,000.00	792,4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45,000,000.00	59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8,642,166.09	53,577,259.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7,04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642,166.09	649,954,304.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57,833.91	142,445,695.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563,451.41	99,061,282.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279,051.54	98,217,769.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842,502.95	197,279,051.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65,978,517.95	3,240,276,856.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33,268.38	4,767,020.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1	151,088,734.97	181,723,15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1,600,521.30	3,426,767,035.04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3,147,268,763.61	2,894,590,460.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985,481.01	86,861,108.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575,943.55	59,583,000.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2	273,720,300.06	264,772,51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2,550,488.23	3,305,807,08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49,966.93	120,959,951.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222,297.64	85,644,985.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153,356.84	3,719,795.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5,280.00	118,796.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40,000.00	54,536,053.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6,516.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970,934.48	147,546,147.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3,640,375.63	43,224,148.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969,290.81	89,263,3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4,469.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494,135.92	132,487,448.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23,201.44	15,058,698.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715,000,000.00	1,390,068,384.5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471,335.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0,471,335.66	1,390,068,384.5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485,366,455.26	1,122,958,473.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7,878,987.75	79,249,121.51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73,860.37	20,661,931.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1,319,303.38	1,222,869,52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152,032.28	167,198,857.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0,146.50	-41.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608,717.41	303,217,467.1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7,407,409.96	444,189,942.83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0,016,127.37	747,407,409.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荣泳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7,032,414.00	953,996,883.79			32,432,262.66		291,285,120.33		98,015,645.04	1,672,762,325.8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7,032,414.00	953,996,883.79			32,432,262.66		291,285,120.33		98,015,645.04	1,672,762,325.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24,969.55			1,391,981.83		-9,555,599.35		-34,404,710.90	-41,643,358.87
(一) 净利润							21,539,623.88		-3,948,589.60	17,591,034.2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49,159.65								249,159.65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9,159.65					21,539,623.88		-3,948,589.60	17,840,193.9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5,809.90							-28,936,121.30	-28,260,311.4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934,296.32	-10,934,296.3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675,809.90							-18,001,824.98	-17,326,015.08
(四) 利润分配					1,391,981.83		-31,095,223.23		-1,520,000.00	-31,223,241.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91,981.83		-1,391,981.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703,241.40		-1,520,000.00	-31,223,241.4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32,414.00	954,921,853.34			33,824,244.49		281,729,520.98		63,610,934.14	1,631,118,966.95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9,987,500.00	643,013,154.97			27,686,456.76		292,334,188.72		112,230,022.77	1,345,251,323.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9,987,500.00	643,013,154.97			27,686,456.76		292,334,188.72		112,230,022.77	1,345,251,323.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044,914.00	310,983,728.82			4,745,805.90		-1,049,068.39		-14,214,377.73	327,511,002.60
(一) 净利润							40,593,385.70		-3,586,270.10	37,007,115.6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238,718.69								1,238,718.69
上述(一)和(二) 小计		1,238,718.69					40,593,385.70		-3,586,270.10	38,245,834.29
(三)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27,044,914.00	309,745,010.13					-15,297,648.19		-10,628,107.63	310,864,168.3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7,044,914.00	314,643,841.09								341,688,755.0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898,830.96					-15,297,648.19		-10,628,107.63	-30,824,586.78
(四) 利润分配					4,745,805.90		-26,344,805.90			-21,59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45,805.90		-4,745,805.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21,599,000.00			-21,599,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32,414.00	953,996,883.79			32,432,262.66		291,285,120.33		98,015,645.04	1,672,762,325.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7,032,414.00	962,401,992.68			32,432,262.66		35,836,908.21	1,327,703,577.5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7,032,414.00	962,401,992.68			32,432,262.66		35,836,908.21	1,327,703,577.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91,981.83		-17,175,404.97	-15,783,423.14
(一) 净利润							13,919,818.26	13,919,818.2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919,818.26	13,919,818.2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391,981.83		-31,095,223.23	-29,703,241.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91,981.83		-1,391,981.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703,241.40	-29,703,241.4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32,414.00	962,401,992.68			33,824,244.49		18,661,503.24	1,311,920,154.41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9,987,500.00	685,342,094.04			27,686,456.76		29,139,305.54	1,012,155,35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9,987,500.00	685,342,094.04			27,686,456.76		29,139,305.54	1,012,155,356.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044,914.00	277,059,898.64			4,745,805.90		6,697,602.67	315,548,221.21
(一)净利润							47,458,058.99	47,458,058.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7,458,058.99	47,458,058.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	27,044,914.00	277,059,898.64					-14,415,650.42	289,689,162.22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7,044,914.00	314,643,841.09						341,688,755.0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7,583,942.45					-14,415,650.42	-51,999,592.87
(四) 利润分配					4,745,805.90		-26,344,805.90	-21,59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45,805.90		-4,745,805.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599,000.00	-21,599,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32,414.00	962,401,992.68			32,432,262.66		35,836,908.21	1,327,703,577.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联审小组赣股（1998）04号文批准设立，于1998年10月9日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资本为7,150万元。注册登记号：3600001131669。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0）69号文批准，本公司已于2000年6月9日至2000年6月26日向社会公众发行4,800万股A股，并于2000年6月27日进行营业执照变更，发行后注册资本为11,950万元。公司股票于2000年7月6日在深交所上市流通。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001年4月3日以2000年期末股本11,950万股为基数，实施每10股送红股3股派现1.00元，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的分配方案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7,925万元。

2002年3月9日江西合成洗涤剂厂和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向清华大学企业集团（现更名：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转让了其各持本公司2599.125万股国有股权，此项股权转让事宜已经财政部财企[2002]9号文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函[2002]28号文批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本次股权转让价格3.54元/股，转让后，江西合成洗涤剂厂持有本公司股份832.90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4.65%，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725.41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4.05%，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198.2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29%，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财政部财企[2002]150号文批准，2002年6月7日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无偿受让了江西合成洗涤剂厂所持本公司832.905万股国家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份的4.65%，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

2006年1月16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实施后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4股对价股份，公司总股本不变，仍为17925万股。各股东股份数额发生变化，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4011.74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22.38%，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979.8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16.63%，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642.79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3.59%，江西草珊瑚集团持有本公司559.84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3.12%，南昌高新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西日用品工业总公司各持有公司41.9万股，各占本公司总股份0.23%。

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2006年4月20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持有的股份按照每10股转增3.5股，以资本公积转增共增加股本62,737,500股。变更

后的公司总股本为 241,987,500 股。

2007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原第二大股东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 40,228,095 股的股权转让给第一大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此项股权转让事宜业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字公司字[2007]60 号文批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2007 年 9 月份已完成股权过户手续，本次转让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权，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则持有本公司股份 94,386,589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9%。

2008 年 3 月 26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38 号文核准。2008 年 5 月成功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投资者发行 2800 万股 A 股，并于 2008 年 6 月 4 日进行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69,987,500 元。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02,386,589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7.92 %。

2009 年 5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425 号）核准，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发行 27,044,914 股股份。2009 年 6 月 11 日公司进行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7,032,414 元。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11,581,860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7.57%，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7,849,643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01 %。

2009 年 7 月 3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豁免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要约收购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599 号）核准，本公司股东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557,810 股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给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后，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9,139,67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0.11%，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2、所处行业：生物制品、医药。

3、经营范围：生命科学、生物工程、医院投资管理、中西药、医药中间体、医疗器械、日用及专用化学品等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进出口业务。

4、公司主要产品：D—核糖、L—谷氨酰胺、 α -熊果苷、化积口服液、“草珊瑚”牙膏、“莎筠”洗衣粉、液晶显示材料等。

5、公司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6、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股东权益变动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

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

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2006年1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

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九)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

损益。

（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持有至到期投资；（3）贷款和应收款项；（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计量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4）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4、公允价值的取得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则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5、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应披露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对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应披露确定组合的依据、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应披露单项计提的理由、计提方法等。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年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

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u>应收款项账龄</u>	<u>提取比例</u>
1年以内	5%
1年-2年	10%
2年-3年	30%
3年以上	50%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收款项，根据公司经营权限，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

- ①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账款。
- 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充分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十二）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公司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3、存货计量：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周转材料符合存货定义和确认条件的，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余额较小的，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4、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或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投资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支付对价与在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而付出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

(1)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2)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3)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其他投资，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按本财务报表附注2之17所述方法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投资收益的确认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为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单位，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适当调整后确认。

(3) 处置股权投资时，将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的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

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 1、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 2、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 3、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按可使用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具体政策如下：

类 别	折旧和摊销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45	3	2.16-3.88

（十五）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3、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 4、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残值率和折旧年限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45	3	2.16-3.88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5-8	5	11.88-19
其他设备	5-10	5	9.5-19

- 5、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及其以上；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及其以上）；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公司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公司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或同期银行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按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转入固定资产。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为固定资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十七）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

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会计处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 1、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受益年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公司在筹建期内发生的开办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十九) 长期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2、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在每年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长期非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二十）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的依据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商誉，不包括子公司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但对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归属于

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根据调整后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上述资产组发生减值的，该损失按比例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份额后，确认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资产组一经认定，通常不进行调整，有确凿证据表明资产组确要调整的除外。

（二十一）借款费用资本化

1、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债券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

（二十二）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指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指公司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二十三）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

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四)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五) 本年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的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的变更事项。

(二十六)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需披露的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增值额	17%	销售商品及劳务收入
营业税	营业额	5%	劳务、租赁收入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高新技术企业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2%	特区企业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上缴流转税总额	7%	
教育费附加	上缴流转税总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上缴流转税总额	2%	

注1：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于2008年12月2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注2：本公司的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于2008年12月3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注3：2010年度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有限公司采用的是特区的过渡期所得税，税率为22%。

四、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u>子公司名称</u>	<u>子公司类型</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经营范围</u>	<u>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u>	<u>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u>	<u>是否合并报表</u>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永丰县	制造业	2,222.22	医药制造	100%	100%	是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u>子公司名称</u>	<u>子公司类型</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经营范围</u>	<u>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u>	<u>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u>	<u>是否合并报表</u>
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石家庄	制造业	6,100.00	液晶显示材料	100%	100%	是

3、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u>子公司名称</u>	<u>子公司类型</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经营范围</u>	<u>本公司合计持 股比例</u>	<u>本公司合计享有的 表决权比例</u>	<u>是否合并报 表</u>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1,000.00	日用化工	100%	100%	是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30,000.00	生命科技	100%	100%	是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技术开发	30,000.00	房屋租赁、医疗仪器	100%	100%	是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服务业	7,094.00	高新技术转让、咨询	85.9%	85.9%	是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商业批发	5,000.00	国际贸易	100%	100%	是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管理	2,000.00	医院投资管理	100%	100%	是
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院投资、医疗服务	5,000.00	医院投资管理	64%	64%	是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服务业	5,000.00	无限制	80%	80%	是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院投资、医疗服务	4,250.63	医疗服务	60%	60%	是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制造业	15,361.10	生命医药	99.61%	99.61%	是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公司	控股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生命医药	51%	51%	是

(二) 本年发生增减变动主要子公司情况

- 1、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情况
- 2、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同一控制下的购买股权而增加的子公司情况
- 3、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以上情况的吸收合并，也未发生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情况。

(三)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

(四)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五) 本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 1、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 0 家。
- 2、本年减少合并单位 2 家，原因为：出售股权。
- 3、公司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新纳入合并范围公司。
- 4、报告期内出售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原合计持股比例	年初净资产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备注
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2,922.62	2,794.58	-128.05	注 1
上海哥伦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	2,783.67	2,429.84	-353.82	注 2

注1：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的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转让给江西欧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报告期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注2：报告期内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上海哥伦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55%的股权对外转让给上海源德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哥伦堡在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六) 少数股东权益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1、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127.43	275.86
2、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77.48	1,146.63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3、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0.00	1,252.65
4、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9.53	1,078.02
5、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635.83	1,923.71
7、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0.00	292.26
8、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40.92	1,765.87
9、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142.41	1,140.24
10、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427.49	926.32
合 计	<u>6,361.09</u>	<u>9,801.56</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064,304.90			1,252,192.34
小计			<u>1,064,304.90</u>			<u>1,252,192.34</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01,372,144.84			737,442,352.27
美元	1,144,493.74	6.6227	7,579,638.70	1,276,006.52	6.8282	8,712,827.40
欧元	3.83	9.9086	37.95	3.92	9.6811	37.95
港币	1.15	0.8509	0.98			
小计			<u>908,951,822.47</u>			<u>746,155,217.62</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74,251,555.59			328,240,048.49
美元	10,949.47	6.6227	72,515.05	11,389,891.29	6.8282	77,772,455.71
小计			<u>174,324,070.64</u>			<u>406,012,504.20</u>
合 计			<u>1,084,340,198.01</u>			<u>1,153,419,914.16</u>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3,034,243.21	56,565,629.31
信用证保证金	23,549,042.84	147,415,132.03
贸易融资保证金	117,740,784.59	202,031,742.86
合 计	174,324,070.64	406,012,504.20

注 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无抵押、冻结等限制变现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注 2：货币资金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69,079,716.15 元，减少比例为 5.99%。

（二）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182,382.17	12,434,921.65
合 计	21,182,382.17	12,434,921.65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种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单项金额非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353,076,797.53	100	43,421,462.40	100%	411,812,543.64	100	45,070,966.96	100%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非重大	353,076,797.53	100	43,421,462.40	100%	411,812,543.64	100	45,070,966.96	100%
其中：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353,076,797.53	100	43,421,462.40	100%	411,812,543.64	100	45,070,966.96	100%
合 计	353,076,797.53	100	43,421,462.40	100%	411,812,543.64	100	45,070,966.96	100%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41,310,834.68	68.35%	12,065,541.73	5%	214,264,418.20	52.03%	10,713,220.91	5%
1年至2年(含2年)	53,857,510.10	15.25%	5,385,751.01	10%	155,789,268.95	37.83%	15,578,926.89	10%
2年至3年(含3年)	14,920,283.60	4.23%	4,476,085.08	30%	10,503,045.45	2.55%	3,150,913.64	30%
3年以上	42,988,169.15	12.17%	21,494,084.58	50%	31,255,811.04	7.59%	15,627,905.52	50%
合计	353,076,797.53	100.00%	43,421,462.40		411,812,543.64	100%	45,070,966.96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增加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销	其他减少数	
2009年	33,878,222.92	3,103,349.44	11,215,776.60		3,126,382.00	45,070,966.96
2010年	45,070,966.96		-87,587.53	212,325.33	1,349,591.70	43,421,462.40

注:本年的其他减少数 1,415,394.43 元为出售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0% 股权减少合并范围导致,其他部分为丹东医院年初余额调整 65,802.73 元。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41,310,834.68	5%	12,065,541.73	214,264,418.20	5%	10,713,220.91
1年至2年(含2年)	53,857,510.10	10%	5,385,751.01	155,789,268.95	10%	15,578,926.89
2年至3年(含3年)	14,920,283.60	30%	4,476,085.08	10,503,045.45	30%	3,150,913.64
3年以上	42,988,169.15	50%	21,494,084.58	31,255,811.04	50%	15,627,905.52
合计	353,076,797.53		43,421,462.40	411,812,543.64		45,070,966.96

4、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212,325.33 元,主要系珠海诚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核销的应收款项。

5、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年末应收关联方账款为 526.92 万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 1.49%,详见本附

注七(二)4。

7、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丹东市医疗保险中心	无关联关系	33,116,354.63	1年以内	9.38%
包头北驰车轮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6,000,000.00	1-2年	4.53%
北京亿龙恒嘉珠宝设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4,000,000.00	1年以内	3.97%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1,609,389.50	1年以内	3.29%
珠海市拓华矿产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456,069.01	1年以内	2.96%
合计		85,181,813.14		24.13%

(四) 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24,108,419.95	97.20	131,862,172.47	94.98
1年至2年(含2年)	5,772,637.29	2.50	6,740,567.65	4.85
2年至3年(含3年)	627,769.75	0.27	63,118.00	0.05
3年以上	64,678.91	0.03	159,894.40	0.12
合计	230,573,505.90	100.00	138,825,752.52	100.00

2、本期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年末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

(1) 前五名欠款单位合计及比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5,516,636.10	76.12%
丰城市曲江镇盐油煤矿	7,900,000.00	3.43%
江西元旺实业有限公司	7,093,015.00	3.08%
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5,047,008.08	2.19%
珠海市航鑫有限公司	5,000,000.00	2.17%
合计	200,556,659.18	86.9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75,516,636.1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丰城市曲江镇盐油煤矿	无关联关系	7,9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江西元旺实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7,093,015.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047,008.08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珠海市航鑫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0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200,556,659.18		

4、年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预付款项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91,747,753.38 元，增加比例为 66.09%，增加原因为：主要是公司进出口贸易业务的预付款增加。

（五）应收股利

单 位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期末余额	相关款项是否 发生减值的迹 象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405,200.00			405,200.00	否
合 计	405,200.00			405,200.00	

（六）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种类及构成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1、单项金额 重大且单独 计提减值准 备	33,367,008.08	11.15	10,873,437.82	32.59%	217,669,739.11	56.96		
2、单项金额 非重大且单 独计提减值 准备								
3、其他划分 为类似信用 风险特征的 组合：	265,966,558.91	88.85	26,478,155.29	67.41%	164,499,502.52	43.04	20,776,566.76	100%
其中：单项金 额重大								
单项金额非 重大	265,966,558.91	88.85	26,478,155.29	67.41%	164,499,502.52	43.04	20,776,566.76	100%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其中：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265,966,558.91	88.85	26,478,155.29	67.41%	164,499,502.52	43.04	20,776,566.76	100%
合 计	299,333,566.99	100	37,351,593.11	100%	382,169,241.63	100	20,776,566.76	100%

账龄构成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171,993,332.91	57.46%	8,599,666.65	5%	287,944,967.33	75.35%	3,513,761.41	5%
1年至2年 (含2年)	65,515,633.57	21.89%	6,551,563.36	10%	71,120,957.11	18.61%	7,112,095.71	10%
2年至3年 (含3年)	14,509,354.65	4.85%	4,352,806.39	30%	7,004,744.79	1.83%	2,101,423.44	30%
3年以上	13,948,237.78	4.66%	6,974,118.89	50%	16,098,572.40	4.21%	8,049,286.20	50%
合 计	265,966,558.91	88.86%	26,478,155.29		382,169,241.63	100%	20,776,566.76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增加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销	其他减少数	
2009年	24,961,265.01	2,685,471.62	-5,501,557.62	1,368,612.25		20,776,566.76
2010年	20,776,566.76		16,783,258.56	208,232.21		37,351,593.11

注：本年的其他减少数 208,232.21 元为合并范围减少导致，即公司本报告期出售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0% 股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3、年末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系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发生的一笔诉讼债权，金额为 3,586.70 万元，目前已收回 250 万元，同时已计提 1,087.34 万元。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71,993,332.91	5%	8,599,666.65	70,275,228.22	5%	3,513,761.41
1年至2年(含2年)	65,515,633.57	10%	6,551,563.36	71,120,957.11	10%	7,112,095.71
2年至3年(含3年)	14,509,354.65	30%	4,352,806.39	7,004,744.79	30%	2,101,423.44
3年以上	13,948,237.78	50%	6,974,118.89	16,098,572.40	50%	8,049,286.20
合 计	265,966,558.91		26,478,155.29	164,499,502.52		20,776,566.76

5、本年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年末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为143.42万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的0.48%。

详见本附注七(二)4。

8、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 例
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27,946,662.18	2-3年	9.34%
北京泰和佳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24,726,012.67	1-2年	8.26%
北京儒林达志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24,540,000.00	1年以内	8.20%
沈阳穗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22,991,717.54	1年以内	7.68%
北京欧伊尔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22,020,100.00	1-2年	7.36%
合 计			122,224,492.39		40.84%

(七)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80,106,777.82	7,797,714.21	78,603,961.90	7,170,437.84
在产品	17,404,296.62		13,955,357.37	
库存商品	70,375,117.15	3,213,020.40	99,674,425.78	4,368,844.77
周转材料	2,440,327.97		3,309,254.12	

委托加工材料	5,398,331.27		6,747,257.36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127,737.73		768,775.46	
合 计	175,852,588.56	11,010,734.61	203,059,031.99	11,539,282.61

1、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销	其他减少数	
原材料	7,170,437.84	786,478.79		159,202.42	7,797,714.21
库存商品	4,368,844.77	4,691.08	772,338.15	388,177.30	3,213,020.40
合 计	11,539,282.61	791,169.87	772,338.15	547,379.72	11,010,734.61

注：本年的其他减少数为出售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0% 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减少引起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的减少。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内容或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24,300,000.00	24,300,000.00
合 计		24,300,000.00	24,300,000.00

注：其他流动资产年末余额 24,300,000 元系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向本公司所属联营企业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发放的流动资金贷款。

(九)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联营企业	175,988,034.46	0.00	140,804,593.67	0.00
小 计	175,988,034.46	0.00	140,804,593.67	0.00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2,986,511.03	0.00	49,283,045.50	0.00
合 计	208,974,545.49	0.00	190,087,639.17	0.00

1、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净资产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一、联营企业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40.52%	40.52%	12,472.90	8,855.14	3,617.76	2,701.35	-584.06
2、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5.00%	1,501.95	641.58	860.37	0.00	-91.6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 持股比 例	本公司在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年末资产 总额	年末负债 总额	净资产	本年营业 收入总额	本年净 利润
3、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6%	20.26%	3,675.30	2,596.23		2,612.93	-428.57
4、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7.15%	47.15%	2,417.33	299.75	2,117.59	13.55	-18.50
5、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00%	25.00%	99,961.87	79,039.32	20,922.55	18,859.25	1,508.27
6、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40.00%	40.00%	24,993.07	0.00	24,993.07	0.00	-6.93

注：公司于 2010 年度 12 月份对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投资总额为 1 亿元人民币，股权占比为 40%，享有表决权比例为 40%。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回 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12,600,000.00	13,626,861.41	-2,775,699.32	0.00	10,851,162.09
(2)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6,391,930.80	2,611,832.19	-229,003.22	0.00	2,382,828.97
(3)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248,243.74	67,324.96	-67,324.96	0.00	0.00
(4)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503,666.28	10,616,789.72	-87,208.53	0.00	10,529,581.19
(5)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0.00	48,453,795.21	3,770,667.00	0.00	52,224,462.21
(6)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00.00	65,427,990.18	-65,427,990.18	0.00	0.00
(7)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 计	202,243,840.82	140,804,593.67	35,183,440.79	0.00	175,988,034.46

注 1：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出售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5%股权，出让股权后不再持有其股权；

注 2：公司于 2010 年度 12 月份对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投资总额为 1 亿元人民币，股权占比为 40%，享有表决权比例为 40%。

3、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3,950,042.98		23,950,042.98	0.00
实创科技园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青岛剑桥湾生物医药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新企创业投资企业	6,182,191.01	5,333,002.52	2,158,508.51		7,491,511.03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931,884.76		5,495,000.00		5,495,000.00
合 计	51,677,191.01	49,283,045.50	7,653,508.51	23,950,042.98	32,986,511.03

注 1：本报告期增加数系：1）按投资比例增加对新企创业投资企业的投资额 2,158,508.51 元；2）对外出售子公司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转让后持有 20%股权，由子公司转变为按成本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注 2：本报告期内减少数系：1）公司对外转让所持有的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6%股权；

4、长期股权投资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8,886,906.32 元，增加比例为 9.94%，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内，公司对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 1 亿元人民币，股权占比为 40%，享有表决权比例为 40%。

（十）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购置	本年折旧或摊销	处置	改变用途	
1、原价合计	172,664,591.76				18,071,148.93	154,593,442.83
(1) 房屋、建筑物	172,664,591.76				18,071,148.93	154,593,442.83
(2) 土地使用权						
2、累计折旧或累计摊销合计	26,802,492.10		3,606,034.50		4,659,154.54	25,749,372.06
(1) 房屋、建筑物	26,802,492.10		3,606,034.50		4,659,154.54	25,749,372.06
(2) 土地使用权						
3、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4、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45,862,099.66					128,844,070.77
(1) 房屋、建筑物	145,862,099.66					128,844,070.7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购置	本年折旧 或摊销	处置	改变用途	

(2) 土地使用权

注：投资性房地产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7,018,028.89 元，减少比例为 11.67%，减少的原因自 2010 年 7 月开始本公司的同方大厦 A 座第六层和第七层不再对外出租转为自用固定资产。

(十一)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原价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76,326,402.47	36,870,455.95	52,572,819.97	560,624,038.45
机器设备	283,147,452.74	22,695,094.48	15,624,143.93	290,218,403.29
运输设备	18,503,856.15	2,218,843.14	1,858,087.69	18,864,611.60
其它设备	22,161,425.60	1,892,745.62	598,390.55	23,455,780.67
合计	900,139,136.96	63,677,139.19	70,653,442.14	893,162,834.01

2、累计折旧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	本年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70,471,078.46	17,395,653.94	4,659,154.54	10,049,922.35	82,475,964.59
机器设备	117,917,237.74	29,743,022.88	35,827.03	8,639,633.55	139,056,454.10
运输设备	9,939,439.68	1,872,386.81	980,023.28	1,536,276.64	11,255,573.13
其它设备	13,604,961.11	1,682,667.56	0.00	537,220.62	14,750,408.05
合计	211,932,716.99	50,693,731.19	5,675,004.85	20,763,053.16	247,538,399.87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00,000.00			200,000.00	
机器设备	64,000.00		19,000.00	45,000.00	
合计	264,000.00		19,000.00	245,000.00	

4、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77,948,073.86	505,655,324.01
机器设备	151,116,949.19	165,166,215.00
运输设备	7,609,038.47	8,564,416.47
其它设备	8,705,372.62	8,556,464.49

合 计
645,379,434.14
687,942,419.97
5、固定资产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42,562,985.83 元，减少比例为 6.19%。

固定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2,098,917.61 元，由投资性房地产转为自用固定资产原值为 18,071,148.93 元，其余为外购。

固定资产原值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由于减少合并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导致减少固定资产 66,763,972.08 元；其余为处置了部分固定资产。

累计折旧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35,605,682.88 元，增加比例为 16.80%。

累计折旧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提取折旧额为 50,693,731.19 元，由投资性房地产转为自用固定资产的折旧为 4,659,154.54 元；累计折旧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由于减少合并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导致减少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8,421,522.10 元；其余为处置了部分固定资产导致。

(十二)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异地技改工程	1,040,878.27		1,040,878.27	8,209,953.69		8,209,953.69
丹东医院新楼	12,969,264.31		12,969,264.31	7,912,347.48		7,912,347.48
新建氨基酸项目	18,133,666.30		18,133,666.30	9,914,281.35		9,914,281.35
扩建 D-核糖项目	86,376,540.99		86,376,540.99	59,787,264.49		59,787,264.49
合 计	118,520,349.87	0.00	118,520,349.87	85,823,847.01	0.00	85,823,847.01

1、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 进度	资金 来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异地技改工程		8,209,953.69	839,484.27	8,008,559.69		1,040,878.27		自筹	
丹东医院新楼		7,912,347.48	5,056,916.83			12,969,264.31		自筹	
新建氨基酸项目		9,914,281.35	12,704,962.37	3,144,882.00	1,340,695.42	18,133,666.30		募资	
扩建 D-核糖项目		59,787,264.49	44,757,871.88	945,475.92	17,223,119.46	86,376,540.99		募资	
合 计		<u>85,823,847.01</u>	<u>63,359,235.35</u>	<u>12,098,917.61</u>	<u>18,563,814.88</u>	<u>118,520,349.87</u>			

2、在建工程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32,696,502.86 元，增加比例为 38.10%，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专项资金陆续投入。

(十三)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物资	369,843.33	0.00
合 计	369,843.33	0.00

(十四)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原价合计	199,464,867.95	620,795.13	5,349,170.00	194,736,493.08
(1)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75,020,238.99	-	-	75,020,238.99
(2) 土地使用权	120,149,597.85	502,160.00	1,905,187.99	118,746,569.86
(3) 商标注册费	13,070.00	-	-	13,070.00
(4) 药品生产许可证	3,443,982.01	-	3,443,982.01	-
(5) 管理软件	837,979.10	118,635.13	-	956,614.23
2、累计摊销额合计	30,177,510.29	11,084,132.94	2,327,008.98	38,934,634.25
(1)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16,530,828.61	8,443,675.20	-	24,974,503.81
(2) 土地使用权	10,953,404.91	2,479,446.36	203,219.84	13,229,631.43
(3) 商标注册费	11,990.00	1,080.00	-	13,070.00
(4) 药品生产许可证	2,066,389.45	57,399.69	2,123,789.14	-
(5) 管理软件	614,897.32	102,531.69	-	717,429.01
3、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9,287,357.66	----	----	155,801,858.83
(1)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58,489,410.38	----	----	50,045,735.18
(2) 土地使用权	109,196,192.94	----	----	105,516,938.43
(3) 商标注册费	1,080.00	----	----	-
(4) 药品生产许可证	1,377,592.56	----	----	-
(5) 管理软件	223,081.78	----	----	239,185.22

注 1：年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注 2：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减少的原因均为减少合并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导致。

(十五) 开发支出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数		期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金额 合并范围减少	
TFT-LCD 用 NT 及 VA 模式液晶材料项目以及电视用 TFT 液晶材料项目	8,505,965.87	9,110,135.49			17,616,101.36
满山香颗粒胶囊	187,200.00			187,200.00	0.00
氨基酸复盐、茶氨酸等	1,897,318.91	1,710,724.09			3,608,043.00
茶氨酸、奥利司他、熊果甘、精氨酸	7,151,539.71	9,093,870.13	40,995.43		16,204,414.41
合 计	17,742,024.49	19,914,729.71	40,995.43	187,200.00	37,428,558.77

注：开发支出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9,686,534.28 元，增加比例为 110.96%，增加原因为：

- 1、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形成的增量部分为 10,804,594.22 元；
- 2、诚志永华显示有限公司电视用 TFT 液晶材料项目、TFT-LCD 用 NT 及 VA 模式液晶材料项目合计增加开发支出 9,110,135.49 元。

(十六)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形成来源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期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购买溢价	82,753,836.79	0.00	82,753,836.79	0.00
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溢价	41,507,513.09	82,753,836.79		124,261,349.88
合 计			124,261,349.88	82,753,836.79	82,753,836.79	124,261,349.88

注：本报告期内，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与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进行合并，合并后，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存续公司，相关商誉统一并入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色谱专用费用树脂	2,549,691.94	2,668,441.93
装修费等	945,658.22	297,552.94
合 计	3,495,350.16	2,965,994.87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资产减值准备	19,627,682.77	18,966,796.93
(2) 长期待摊费用	51,675.33	373,883.75
(3) 可抵扣亏损	6,294,685.61	2,783,870.50
合 计	25,974,043.71	22,124,551.18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1) 资产减值准备	92,075,859.19
(2) 长期待摊费用	206,701.33
(3) 可抵扣亏损	25,178,742.44
合 计	117,461,302.96

2、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评估资产增值	10,092,044.73	12,220,911.88
合 计	10,092,044.73	12,220,911.88

本期末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年末金额。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评估资产增值	55,197,714.47
合 计	55,197,714.47

(十九)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销	转回	其他减少	
1、坏账准备	67,718,182.42	14,872,091.40	212,325.33		1,557,823.91	80,820,124.58
2、存货跌价准备	11,539,282.61	791,169.87	772,338.15		547,379.72	11,010,734.61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4,000.00		19,000.00			245,000.00
合 计	79,521,465.03	15,663,261.27	1,003,663.48		2,105,203.63	92,075,859.19

注 1：本年减少数—其他项系合并范围减少导致，即公司报告期出售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十）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786,000,000.00	650,000,000.00
抵押借款	0.00	15,000,000.00
保证借款	433,000,000.00	516,000,000.00
质押借款	117,740,784.59	202,031,742.86
合 计	1,336,740,784.59	1,383,031,742.86

注 1：短期借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46,290,958.27 元，减少比例为 3.35%，减少原因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珠海诚志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珠海分行签订《进口汇利达合同》贸易融资的美元质押借款部分到期；同时归还了部分短期贷款所导致减少。

注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抵押借款到期，系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以其位于桥西区新石北路 362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两栋房产为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抵押。

注 3：本报告期期末保证借款是集团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借款。

（二十一）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8,135,702.00	178,632,200.00
合 计	128,135,702.00	178,632,200.00

1、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

2、年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票据金额。

（二十二）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75,198,143.17	149,695,131.39
1-2 年	4,989,094.12	17,668,769.63
2-3 年	670,121.52	2,357,587.54
3 年以上	9,961,503.03	4,180,276.36
合 计	90,818,861.84	173,901,764.92

1、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年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为 174.61 万元，占年末应付账款总金额的 1.92%。详见本附注：七（二）5。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人	金 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746,090.21	工程装修款	

4、应付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83,082,903.08 元，减少比例为 47.78%，增减变动主要系合同结算到期所致

（二十三）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0,364,252.27	54,337,668.69
1-2 年	550.00	105,306.32
2-3 年	0.00	10,812.10
3 年以上	467,665.80	5,729,578.57
合 计	20,832,468.07	60,183,365.68

1、年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年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3、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4、预收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39,350,897.61 元，减少比例为 65.39%，减少原因主要系贸易结算周期导致。

（二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合并范围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	1,442,114.75	47,987,420.22	42,572,978.82	204,002.29	6,652,553.8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合并范围 减少	期末余额
和补贴					
(2) 职工福利费	0.00	3,903,992.43	3,903,992.43		0.00
(3) 社会保险费	232,470.64	7,570,981.93	7,781,564.34	-205.06	22,093.29
其中：A、医疗保险费	12,296.44	1,352,721.32	1,370,309.96	-8,344.98	3,052.78
B、基本养老保险费	23,677.96	5,506,227.15	5,503,911.23	8,139.92	17,853.96
C、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D、失业保险费	195,988.92	265,148.39	460,496.24		641.07
E、工伤保险费	181.29	347,659.06	347,636.72		203.63
F、生育保险费	326.03	114,953.47	114,937.65		341.85
(4) 住房公积金	1,161,868.88	1,760,332.07	1,732,931.06	-8,267.12	1,197,537.01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44,040.01	1,436,680.93	949,731.06	66,293.86	3,464,696.02
(6)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0.00	1,495,955.28	1,495,955.28		0.00
(7) 其他		1,167.50	1,080.00		87.5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5,880,494.28	62,660,575.08	56,942,277.71	261,823.97	11,336,967.68

(二十五)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缴标准
增值税	-10,077,745.31	-9,035,104.81	17%
营业税	3,352,401.71	3,228,716.44	5%
城建税	399,844.53	388,913.20	5%、7%
企业所得税	2,104,375.96	11,807,227.14	15%、22%、25%
房产税	217,076.51	270,660.22	1.2%、12%
土地使用税	731,844.60	618,895.80	
教育费附加	232,241.02	189,956.72	3%
价格调节基金	53,316.26	53,303.18	0.10%
防洪保安基金	66,769.69	68,491.47	0.12%
个人所得税	292,878.00	168,970.12	5%-45%
水利费	15,000.00	17,878.56	按定额计缴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缴标准
印花税	25,692.63	8,783.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8,947.44		
合计	-2,577,356.96	7,786,691.94	

(二十六) 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9,437,000.00	9,437,000.00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34,811.50	8,704,364.78
合计	15,971,811.50	18,141,364.78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9,383,582.81	147,546,066.47
1-2 年	38,971,748.94	2,634,431.29
2-3 年	2,767,258.33	1,581,354.41
3 年以上	3,130,717.55	1,783,353.11
合计	84,253,307.63	153,545,205.28

1、年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2,041,628.77 元、欠石家庄永生集团有限公司 2,026,439.98 元

2、年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为 3377.48 万元，占年末应付账款总金额的 40.08%。详见本附注：七（二）5。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上海机电安装公司	2,325,845.44	未结算	
北京销售部	2,059,408.99	未付采购款	
济宁永胜建筑安装公司	1,732,218.01	未结算	

4、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阳光 100 置业集团公司	27,470,667.00	往来款	
菱花集团有限公司	7,497,000.00	往来款	
大同市深特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5,002,752.82	往来款	
华清物业	3,737,156.47	往来款	
莱州市运泉石材厂	2,762,502.79	股权款	

5、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69,291,897.65 元，减少比例为 45.13%，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归还原子公司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付款 70,000,000 元。

(二十八)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0.00	5,366,455.26
委托借款	208,586,111.11	
保证借款	0.00	3,000,000.00
合 计	208,586,111.11	8,366,455.26

注：2010年3月31日公司与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由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向公司发放人民币2亿元委托贷款，其中，贷款期限为5年，年利率为5.62%。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币种	期末余额		利率	币种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珠海诚志通有限公司	2007.12.10	2016.12.9				0.00	6.732	人民币		5,366,455.26
丹东市第一医院	2008.9.3	2010.9.2				0.00	9.828	人民币		3,000,000.00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0.03.31	2015.03.31	5.620	人民币		208,586,111.11				
合 计						208,586,111.11				8,366,455.26

(二十九)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结转	期末余额	备注说明
TFT-LCD 液晶材料产业化项目	8,788,034.34		8,788,034.34	0.00	
生物催化剂不对称氧化反应关键技术		150,000.00		150,000.00	
合 计	8,788,034.34	150,000.00	8,788,034.34	150,000.00	

注：本期增加数系政府对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专项拨款。

本期减少数系 TFT-LCD 液晶材料产业化项目已经形成相应资产，转入资本公积。

(三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医用数字化影像导航技术及手术机器人系统	0.00	474,683.70

L-核糖生物合成生产工艺技术	28,868.38	55,515.94
递延收益-高新技术开发资金	6,342,500.00	7,142,500.00
TFT 项目拨入经费	3,593,816.47	3,318,816.47
锅炉及污水改造拨入经费	355,000.00	355,000.00
财政拨款	550,000.00	550,000.00
合 计	10,870,184.85	11,896,516.11

(三十一) 股本

本公司已注册发行及实收股本如下：

股 本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股数	金额	股数	金额
A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297,032,414	297,032,414	297,032,414	297,032,414

本年本公司股本变动金额如下：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1、有限售条件股份	35,058,066	11.80%				-8,851,574	-8,851,574	26,206,492	8.82%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17,195,271	5.79%						17,195,271	5.79%
(3) 其他内资持股	17,849,643	6.01%				-8,849,643	-8,849,643	9,000,000	3.03%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7,849,643	6.01%				-8,849,643	-8,849,643	9,000,000	3.0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 高管股份	13,152					-1,931	-1,931	11,221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5,058,066	11.80%				-8,851,574	-8,851,574	26,206,492	8.82%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1,974,348	88.20%				8,851,574	8,851,574	270,825,922	91.18%
(1) 人民币普通股	261,974,348	88.20%				8,851,574	8,851,574	270,825,922	91.18%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261,974,348	88.20%	8,851,574	8,851,574	270,825,922	91.18%
合 计	297,032,414	100.00%			297,032,414	100.00%

(三十二) 资本公积

项 目	2009.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12.31
1、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947,238,832.28			947,238,832.28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3) 其他			8,112,224.44	-8,112,224.44
小 计	947,238,832.28		8,112,224.44	939,126,607.84
2、其他资本公积				
(1)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6,303,288.62	249,159.65		6,552,448.27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 其他	454,762.89	8,788,034.34		9,242,797.23
小 计	6,758,051.51	9,037,193.99		15,795,245.50
合 计	953,996,883.79	9,037,193.99	8,112,224.44	954,921,853.34

注 1：其他资本公积—其他本年增加项系：（1）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的联营企业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本公积的增加导致公司资本公积金的增加 249,159.65 元；（2）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专项应付款转入 8,788,034.34 元，为 TFT 项目示范化工程的政府补助形成资产后转入的部分；

注 2：资本溢价—其他本年减少项系：（1）公司收购诚志信丰药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0% 权益形成的溢价 147,391.24 元；（2）公司报告期内收购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4.10% 股权形成的溢价部分 7,833,087.32 元；（3）公司报告期内收购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其他少数股东 5.478% 的股权形成的溢价部分 131,745.88 元；

(三十三)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432,262.66	1,391,981.83		33,824,244.49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32,432,262.66	1,391,981.83		33,824,244.49

(三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本年年初余额	291,285,120.33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1,539,623.8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91,981.83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703,241.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 其他转入		
加：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本年年末余额	281,729,520.98	

(三十五)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34,828,221.58	2,909,048,790.65	2,829,928,911.63	2,609,802,085.35
其他业务	5,349,909.69	1,031,363.35	3,584,403.87	1,964,674.81
合 计	3,140,178,131.27	2,910,080,154.00	2,833,513,315.50	2,611,766,760.16

1、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 生命医药	820,049,253.73	756,393,827.53	557,284,402.45	481,748,447.58
(2) 医疗健康	192,410,499.33	157,813,592.03	162,269,691.03	129,746,301.01
(3) 化工产品	572,667,881.42	472,410,700.67	470,724,180.66	393,880,491.10
(4) 相关贸易	1,549,700,587.10	1,522,430,670.42	1,639,650,637.49	1,604,426,845.66
合 计	3,134,828,221.58	2,909,048,790.65	2,829,928,911.63	2,609,802,085.35

2、按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u>主营业务收入</u>	<u>主营业务成本</u>	<u>主营业务收入</u>	<u>主营业务成本</u>
(1) 江西地区	350,911,568.31	316,047,882.55	252,349,355.93	207,270,127.63
(2) 北京地区	646,604,166.88	514,408,162.18	472,623,584.53	372,646,164.17
(3) 辽宁地区	187,514,053.74	155,282,635.57	157,867,788.53	127,226,584.86
(4) 上海地区	328,354,552.73	329,136,147.11	307,437,545.15	298,232,363.03
(5) 广东地区	1,621,443,879.92	1,594,173,963.24	1,639,650,637.49	1,604,426,845.66
合 计	3,134,828,221.58	2,909,048,790.65	2,829,928,911.63	2,609,802,085.35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HENSE(CHINA)LIMITED	763,243,949.07	24.31%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02,601,641.49	12.82%
Voex Resources Limited	357,061,280.86	11.37%
Color Futu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118,340,636.98	3.77%
北京华清物业管理公司	31,542,997.51	1.00%

(三十六)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税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 5%	5,183,865.28	4,274,202.87
城建税	7%	2,000,701.16	1,875,454.09
教育费附加	3%	1,191,892.45	918,784.1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8,818.79	0.00
合 计		8,405,277.68	7,068,441.14

(三十七) 营业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8,335,943.19	6,516,803.56
差旅费	2,017,127.66	1,367,941.72
办公费	1,066,691.21	655,178.45
通讯费	297,897.49	260,837.52
招待费	879,609.82	606,164.41
汽车费用	596,681.31	228,682.83
交通费	139,407.76	203,652.14

<u>项 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租赁费	545,644.66	340,937.80
装卸费	2,385.00	1,973,646.61
销售部样品	21,883.97	46,078.11
运输费	6,812,234.23	6,406,751.76
技术服务费	17,200.00	0.00
实验检验费、研发费	4,894.64	54,694.72
业务宣传费	177,706.60	221,035.75
技术咨询费	211,819.00	163,189.31
报关及保险费	353,688.44	294,891.01
广告费	856,803.11	1,306,778.55
折旧费	471,114.13	640,651.57
税金	0.00	18,151.21
销售提成	89,058.64	2,849.60
展览费、卖场费	1,060,443.67	1,020,889.92
其他	818,775.58	761,602.48
<u>合 计</u>	<u>24,777,010.11</u>	<u>23,091,409.03</u>

(三十八) 管理费用

<u>项 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工资及附加	32,884,600.89	23,907,967.39
办公费	3,778,464.43	2,233,081.09
差旅费	1,693,583.24	2,240,299.82
招待费	3,120,918.58	2,667,402.50
租赁费	4,697,541.99	3,540,092.25
物业及水电费	4,330,682.98	4,185,214.01
取暖费	2,898,336.28	2,276,481.71
交通费	225,225.50	209,774.72
培训费	77,944.53	38,049.62
折旧费	16,793,615.59	13,187,551.04
通讯费	1,001,768.87	893,152.31

检测费	75,223.88	170,513.49
维修费	1,208,486.97	679,982.18
保险费	816,860.25	1,439,197.00
技术开发费、研发费	6,752,529.15	3,093,579.70
审计、评估、咨询费、诉讼费	2,164,392.84	629,280.99
业务宣传费	815,686.35	287,415.50
税金	5,816,435.66	6,219,460.95
运输费	101,172.50	122,689.20
长期费用摊销	1,128,621.35	3,278,563.16
汽车费用	2,698,306.38	2,341,709.27
物料消耗	270,540.52	324,777.40
其他	1,143,785.86	7,494,728.79
无形资产摊销	10,427,226.33	3,097,815.96
价格调节基金	33,636.48	-33,780.32
顾问费	2,007,047.97	333,983.93
董事、监事津贴	406,000.00	396,000.00
会议费	512,792.96	398,481.90
环保费	878,132.14	781,073.96
合 计	<u>108,759,560.47</u>	<u>86,434,539.52</u>

(三十九) 财务费用

<u>项 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利息支出	64,260,558.56	59,297,680.17
减：利息收入	4,310,148.34	12,504,497.88
汇兑损失	70,146.50	41.19
减：汇兑收益	0.00	0.00
其 他	3,146,811.62	11,218,342.76
合 计	<u>63,167,368.34</u>	<u>58,011,566.24</u>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u>项 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1、坏账损失	15,134,297.57	7,584,867.68
2、存货跌价损失	791,474.74	2,026,366.27

合 计

15,925,772.31
9,611,233.95

(四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57,858.52	5,611,194.21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01,249.67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2,271.32	-2,481,897.98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4,337.53	8,093,092.19
3、委托贷款收益	1,220,006.34	2,354,780.99
合 计	<u>7,077,864.86</u>	<u>7,965,975.20</u>

其中：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实创科技园	5,101,249.67	0.00	分红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775,699.32	-1,077,271.10	被投资单位出现亏损
(2)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229,003.22	-232,177.71	被投资单位亏损
(3)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6,484.61	-6,428,041.17	被投资单位亏损
(4)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770,667.00	5,695,516.59	被投资单位盈利较同期减少
(5)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0.00	1,362,315.00	被投资单位股权已被出售
(6)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7,208.53	-37,770.47	被投资单位股权已被出售
(7)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1,764,469.12	被投资单位 09 年底已转子公司
合 计	<u>362,271.32</u>	<u>-2,481,897.98</u>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盛证券有限公司		3,800,000.00
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4,293,092.19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15,819.97	

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92,009.82	0.00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13,492.26	0.00
合 计	394,337.53	8,093,092.19

注 1、本公司投资收益收回无重大限制。

注 2、投资收益本年金额比上年金额减少 888,110.34 元，减少比例为 11.15%，增减变动主要原因为：上年度处置股权形成的投资收益比较多，达 809.31 万元，而本年度长期股权处置收益为 39.43 万元。

（四十二）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0 年 1-12 月	2009 年 1-12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3,194.95	483,485.05	253,194.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3,194.95	483,485.05	253,194.9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债务重组利得			
4、接受捐赠利得			
5、政府补助	6,022,157.83	5,976,307.88	6,022,157.83
6、盘盈利得			
7、其它	1,005,665.74	733,465.66	1,005,665.74
合 计	7,281,018.52	7,193,258.59	7,281,018.52

2、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财政补助	427,306.57	1,197,000.00	含技改、研发补助
政府奖励	4,009,320.00	339,600.00	销售、纳税、中小企业国际开拓等奖励
所得税返还	284,200.00	280,000.00	
递延收益	1,301,331.26	4,159,707.88	
合 计	6,022,157.83	5,976,307.88	

（四十三）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	-------	-------	-------------------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7,625.12	85,984.31	177,625.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7,625.12	85,984.31	177,625.1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债务重组损失			
4、对外捐赠支出	330,000.00	430,000.00	33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5、非常损失			
6、盘亏损失			
7、防洪保安、价调基金、水利堤围费、	331,775.03	180,176.23	331,775.03
8、其它	420,115.67	149,835.37	420,115.67
合 计	1,259,515.82	845,995.91	1,259,515.82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168,032.82	18,197,355.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596,711.18	-3,361,867.40
合 计	4,571,321.64	14,835,487.74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说明：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162,355.92	51,842,603.34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额	11,974,166.69	12,960,650.84
减：其他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税额影响	96,584.76	317,643.12
减：不征税、免税收入的税额影响	1,266,838.33	
加：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额影响	2,446,562.68	5,971,168.68
减：允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税额影响	1,507,132.65	854,599.81
加：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清算的税额影响	617,859.19	437,778.55
加：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5,467,844.03	-2,226,328.39
加：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2,128,867.15	-1,135,539.01
所得税费用	4,571,321.64	14,835,487.74

(四十五)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

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073	0.073	0.142	0.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052	0.052	0.118	0.118

(2) 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1,539,623.88	40,593,385.7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6,232,323.33	6,885,205.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5,307,300.55	33,708,180.69
年初股份总数	4	297,032,414.00	269,987,5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27,044,914.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7.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2=4+5+6×7÷11-8×9÷11-10	297,032,414.00	285,763,699.83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3		

项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本每股收益 (I)	14=1÷12	0.073	0.142
基本每股收益 (II)	15=3÷12	0.052	0.118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 (I)	$20=[1+(16-18)\times(1-17)]\div(12+19)$	0.073	0.142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3+(16-18)\times(1-17)]\div(13+19)$	0.052	0.118

(四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与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249,159.65	1,238,718.69
报告期的净利润	17,591,034.28	37,007,115.60
综合收益总额	17,840,193.93	38,245,834.2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收益	21,788,783.53	41,832,104.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3,948,589.60	-3,586,270.10

其他综合收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49,159.65	2,109,429.53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49,159.65	2,109,429.53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870,710.84
小计		-870,710.84
合计	249,159.65	1,238,718.69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其中：收到政府补助	4,690,826.57
收到利息收入	4,310,148.34
其他暂收款、备用金等	3,225,850.60
资金往来款	138,861,909.46
合 计	151,088,734.9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其中：	
办公费	4,845,155.64
差旅费	3,710,710.90
招待费	4,000,528.40
租赁费	5,243,186.65
物业及水电费	4,330,682.98
取暖费	2,898,336.28
交通费	364,633.26
培训费	77,944.53
通讯费	1,001,768.87
检测费	97,107.85
维修费	1,208,486.97
保险费	816,860.25
技术开发费、研发费	6,757,423.79
审计、评估、咨询费、诉讼费	2,164,392.84
业务宣传费	2,999,698.37
运输费	6,913,406.73
汽车费用	3,294,987.69
捐赠支出	430,000.00
往来款	222,564,988.06

项 目	本期金额
合 计	273,720,300.06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预留银行保证金	225,471,335.66
合 计	225,471,335.66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预留银行保证金	78,073,860.37
合 计	78,073,860.37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591,034.28	37,007,115.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925,772.31	9,611,233.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 旧	54,189,313.44	48,086,497.87
无形资产摊销	10,576,955.51	5,933,334.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8,065.80	441,982.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83,841.18	-396,053.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0,431.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64,330,705.06	59,297,721.36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7,077,864.86	-7,965,975.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5,468,775.76	-2,628,696.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128,867.15	-733,170.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1,834,783.10	-169,379,402.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56,001,728.64	25,797,250.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97,297,089.84	115,888,113.99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49,966.93	120,959,951.82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910,016,127.37	747,407,409.9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47,407,409.96	444,189,942.8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608,717.41	303,217,467.13

6、当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u>项 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取得子公司时的净资产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信丰药业、哥伦堡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5,344,139.95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8,54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540,000.00	
4、处置子公司时的净资产	52,244,195.65	
流动资产	147,892,326.67	
非流动资产	53,220,459.23	
流动负债	148,868,590.25	

7、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项 目</u>	<u>期末余额</u>	<u>年初余额</u>
一、现 金	910,016,127.37	747,407,409.96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1,064,304.90	1,252,192.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08,951,822.47	746,155,217.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存放同业款项	-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4,340,198.01	1,153,419,914.1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4,324,070.64	406,012,504.20

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构成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25,479,058.41	81.06%	53,500.00	5%	24,578,420.33	80.43%	171,000.00	5%
1年至2年 (含2年)	-			10%	10,000.00	0.03%	1,000.00	10%
2年至3年 (含3年)	10,000.00	0.03%	3,000.00	30%				30%
3年以上	5,971,678.82	18.91%	2,985,839.42	50%	5,971,678.84	19.54%	2,985,839.42	50%
合 计	31,460,737.23	100%	3,042,339.42		30,560,099.17	100%	3,157,839.42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单项金额非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3、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31,460,737.23	100%	3,042,339.42	100%	30,560,099.17	100%	3,157,839.42	100%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	24,409,058.41	77.59%	0.00	0.00	21,158,420.33	69.24%	0.00	0.00
单 项 金额非重大	7,051,678.82	22.41%	3,042,339.42	100%	9,401,678.84	30.76%	3,157,839.42	100%
其中：单 项 金额非重大 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 组合后该 组合的 风险较大	7,051,678.82	22.41%	3,042,339.42	100%	9,401,678.84		3,157,839.42	100%
合 计	31,460,737.23	100%	3,042,339.42	100%	30,560,099.17	100%	3,157,839.42	100%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2009 年	3,218,562.15	-60,722.73			3,157,839.42
2010 年	3,157,839.42	-115,500.00			3,042,339.42

3、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1,070,000.00	15.17	53,500.00	5%	3,420,000.00	36.38	171,000.00	5%
1年至2年 (含2年)				10%	10,000.00	0.11	1,000.00	10%
2年至3年 (含3年)	10,000.00	0.14	3,000.00	30%				30%
3年以上	5,971,678.82	84.69	2,985,839.42	50%	5,971,678.84	63.51	2,985,839.42	50%
合 计	7,051,678.82	100.00	3,042,339.42		9,401,678.84	100.00	3,157,839.42	

5、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6、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年末应收关联方账款为24,409,058.41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77.59%。

债务人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23,844,749.81	75.79%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564,308.60	1.79%

8、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23,844,749.81	1年以内	75.79%
北京儒林达志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1,070,000.00	1年以内	3.40%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564,308.60	1年以内	1.79%
龙岩华英百货公司范鸿基	客户	418,816.31	3年以上	1.33%
温州昌旺公司陈萍	客户	343,250.03	3年以上	1.09%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构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18,172,753.75	98.48%	2,199,393.66	5%	422,075,104.37	98.33%	31,816.58	5%
1年至2年（含2年）	2,877,766.85	0.68%	287,776.69	10%	3,911,731.90	0.91%	391,173.19	10%
2年至3年（含3年）	315,990.00	0.07%	94,797.00	30%	253,333.83	0.06%	76,000.15	30%
3年以上	3,250,224.44	0.77%	1,625,112.22	50%	2,995,936.64	0.70%	1,497,968.32	50%
合计	424,616,735.04	100.00%	4,207,079.57		429,236,106.74	100%	1,996,958.24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单项金额非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424,616,735.04	100.00%	4,207,079.57	100%	429,236,106.74	100%	1,996,958.24	100%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	374,184,880.89	88.12%	0.00		421,438,772.77	98.18%	0.00		
单项金额非重大	50,431,854.15	11.88%	4,207,079.57	100%	7,797,333.97	1.82%	1,996,958.24	100%	
其中：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50,431,854.15		4,207,079.57	100%	7,797,333.97		1,996,958.24	100%	
合 计	424,616,735.04	100.00%	4,207,079.57	100%	429,236,106.74	100%	1,996,958.24	100%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2009 年	3,517,053.39	-1,520,095.15			1,996,958.24
2010 年	1,996,958.24	2,210,121.33			4,207,079.57

3、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3,987,872.86	87.22	2,199,393.66	5%	636,331.60	8.16	31,816.58	5%
1年至2年(含2年)	2,877,766.85	5.71	287,776.69	10%	3,911,731.90	50.17	391,173.19	10%
2年至3年(含3年)	315,990.00	0.63	94,797.00	30%	253,333.83	3.25	76,000.15	30%
3年以上	3,250,224.44	6.44	1,625,112.22	50%	2,995,936.64	38.42	1,497,968.32	50%
合 计	50,431,854.15	100	4,207,079.57		7,797,333.97	100	1,996,958.24	

5、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6、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8、年末其他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为 374,184,880.89 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88.12%。

其中：关联方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公司	子公司	198,714,496.24	46.80%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64,591,712.51	15.21%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38,846,684.93	9.15%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440,082.65	6.70%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011,876.75	3.30%
合 计		<u>344,604,853.08</u>	<u>81.16%</u>

9、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198,714,496.24	1 年以内	46.80%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64,591,712.51	1 年以内	15.21%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46,846,684.93	1 年以内	11.03%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28,440,082.65	1 年以内	6.70%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往来款	23,327,337.34	1 年以内	5.49%
合 计			<u>361,920,313.67</u>		<u>85.23%</u>

（三）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1)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350,625,570.95		1,353,828,212.44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10,529,581.19		10,616,789.72	
其中：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110,529,581.19		10,616,789.72	

小 计	110,529,581.19		10,616,789.72
(3)其他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7,950,042.98
资	9,931,884.76		
合 计	1,471,087,036.90		1,392,395,045.14

1、对子公司投资

子公司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10,550,065.21	10,874,452.08			10,874,452.08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300,514,416.80	300,514,416.80			300,514,416.80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9,781,852.10	309,781,852.10			309,781,852.10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0,228,155.17	20,228,155.17			20,228,155.17
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 展有限责任公司	27,500,000.00	30,597,300.00			30,597,300.00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 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25,500,000.00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25,503,800.00	25,503,800.00			25,503,800.00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 司	115,036,673.73	115,036,673.73	11,014,700.00		126,051,373.73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 公司	189,361,007.89	189,361,007.89			189,361,007.89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 有限公司	158,734,792.11	158,734,792.11			158,734,792.11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 任公司	32,785,325.55	32,785,325.55			32,785,325.55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 司	26,325,341.49	26,325,341.49	3,334,082.30	29,659,423.79	0.00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50,982,800.00	23,585,095.52	12,108,000.00		35,693,095.52
合 计	1,377,804,230.05	1,353,828,212.44	26,456,782.30	29,659,423.79	1,350,625,570.95

2、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 持股比 例	本公司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 总额	年末 负债 总额	本年营 业收入 总额	本年净利 润	关联 关系	组织机构代 码
一、联营企业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 限责任公司	47.15%	47.15%	2,428.92	307.39	5.40	-14.54	联营 企业	70567528-6
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40.00%	40.00%	24,993.07	0.00	0.00	-6.93	联营 企业	56535769-9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 计	其中: 分回现 金红利	
联营企业					
(1)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9,503,666.28	10,616,789.72	-87,208.53		10,529,581.19
(2)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 计	109,503,666.28	10,616,789.72	99,912,791.47		110,529,581.19

注 1: 报告期内,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少数系: 被投资单位本期出现亏损导致;

注 2: 报告期内,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数系公司作为发起人, 参股设立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额 1 亿元, 股权占比 40%, 表决权比例 40%;

4、按成本法核算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 计	其中: 分回现 金红利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 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3,950,042.98	-23,950,042.98		0.00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 公司	5,931,884.76		5,931,884.76		5,931,884.76
合 计	29,931,884.76	27,950,042.98	-18,018,158.22		9,931,884.76

注 1: 本期按成本法核算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增加主要系公司对外转让原江西诚志信丰药

业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转让后持有其股权 20%，导致对其投资变为按成本法核算；

注 2：本期按成本法核算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减少额系公司对外转让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的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

5、长期股权投资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78,691,991.76 元，增加比例为 5.65%，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1)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外出售子公司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80%形成的减少部分为 2,372.75 万元；

(2) 分别收购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 5.48%、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分别为和 14.10%，合计增加股权投资 2,312.27 万元；

(3) 报告期内，公司对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投资额 1 亿元人民币；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594,980.73	20,694,194.48	47,001,737.48	22,759,872.78
其他业务	2,267,501.80	257,195.02	210,880.73	108,388.26
合 计	40,862,482.53	20,951,389.50	47,212,618.21	22,868,261.04

2、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日用化工产品	22,589,238.33	19,457,928.71	26,057,283.08	21,238,594.47
房屋出租等	16,005,742.40	1,236,265.77	20,944,454.40	1,521,278.31
合 计	38,594,980.73	20,694,194.48	47,001,737.48	22,759,872.78

3、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或排名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22,197,842.35	57.51%
北京儒林达志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150,000.00	36.66%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855,742.40	4.81%

闪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72.75	0.52%
江西晨希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139,032.04	0.36%

(五) 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208.53	-4,124,268.24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31,719.06	8,665,565.92
3、其他		11,403,680.44
合 计	28,381,072.41	45,944,978.12

其中：

(1) 本报告期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00	30,000,000.00	上年度分配股利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0.00	本年宣告分配股利
合 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7,208.53	-37,770.47	亏损增加
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322,028.65	上年已转让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1,764,469.12	上年已转为子公司
合 计	-87,208.53	-4,124,268.24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747,539.03	0.00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5,819.97	
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4,865,565.92

国盛证券有限公司		3,800,000.00
合 计	-1,531,719.06	8,665,565.92

注 1、本公司投资收益收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注 2、投资收益本报告期金额比上年金额减少 17,563,905.71 万元，减少比例为 38.23%，减少主要原因为：上年度存在 866.5 万元的股权处置收益，而今年则没有；

（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19,818.26	47,458,058.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86,096.07	445,548.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43,015.15	4,237,676.11
无形资产摊销	1,022,878.68	1,273,183.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76.92	-53,849.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493,736.90	33,625,818.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381,072.41	-45,944,978.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28,173.87	-2,664,485.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6,301.30	2,214,237.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634,171.30	186,618,761.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894,291.54	-309,188,273.24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98,685.84	-81,978,302.35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63,842,502.95	197,279,051.54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97,279,051.54	98,217,769.2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563,451.41	99,061,282.27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	国有独资	北京	荣泳霖	资产管理	200,000	40.11%	40.11%	母公司	10198567-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南昌市	徐小虹	日用化工	1,000.00	100%	100%	15828466-4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南昌市	高建涛	生命科技	30,000.00	100%	100%	70552862-2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龙大伟	房屋租赁、 医疗仪器	30,000.00	100%	100%	72261638-4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珠海市	刘选	国际贸易	5,000.00	100%	100%	72547885-3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徐东	医院投资管理	2,000.00	100%	100%	60039323-1
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宋学民	医院投资管理	5,000.00	64%	64%	76295204-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娄天春	无限制	5,000.00	80%	80%	76990013-9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丹东市	徐东	医疗服务	4,250.63	60%	60%	78164507-0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鹰潭市	高建涛	生命医药	15,361.10	94.13%	94.13%	70552217-5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济宁市	龙大伟	生命医药	5,000.00	51%	51%	75446538-1
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石家庄市	郑成武	精细化工	6,100.00	100%	100%	77440300-6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永丰县	杨邵愈	医药制造	2,222.22	100%	100%	70550452-4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南昌市	杨邵愈	高新技术、 转让、咨询	7,094.00	71.80%	71.80%	73195080-0

本公司的子公司注册资本(或实收资本、股本)的变化:

本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与石家庄开发区液晶有限公司合并为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合并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两家公司的实收资本自然相加,总额不变。

2、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北京	龙大伟	软件	2,100.00	40.52%	40.52%	联营企业	70000140-X
2、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尤大江	软件	2,400.00	25.00%	25.00%	联营企业	10208546-3
3、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北京	王学顺	软件	3,221.79	20.26%	20.26%	联营企业	79597499-1
4、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鹰潭	王金厚	制造	1,900.00	47.15%	47.15%	联营企业	70567528-6

5、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长沙	娄天春	房地产	9,000.00	25.00%	25.00%	联营企业	74837903-0
6、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州	苏松青	投资/咨询/策划	25,000.00	40.00%	40.00%	联营企业	56535769-9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10002679-3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72261157-5
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10304465-5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10457091-3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0000140-X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70567528-6
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9597499-1
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74837903-0
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208546-3
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6535769-9

(二) 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任何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3、其他关联交易

(1)本公司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27 日签订《委托包租管理服务协议》，改协议已到期日为 2010 年 6 月 24 日，将本公司同方大厦的 A 座第六整层和第七整层，委托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对外租赁。本报告期内租赁款 1,855,742.4 元，上年同期委托租赁金额 2,332,800.00 元。

(2)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签定《委托贷款合同》已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到期，截止到报告披露日，已办理完该合同的续签手续。

(3) 2009 年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租赁石家庄市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石家庄市联盟西路 777 号房屋建筑物,每年租赁费 33 万元;报告期内,西三庄村委会(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位于石家庄市联盟路 777 号合计 880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给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使用,土地租赁费每亩 40,000 元/年。

(4)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由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向公司发放人民币 2 亿元委托贷款,其中,贷款期限为 5 年,年利率为 5.62%。

4、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账面余额 (万元)	期末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万元)	年初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451.94	1.28	90.40	451.94	1.10	45.20
	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73.30	0.21	14.60	73.30	0.18	7.30
其他应收款	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6,236.64	16.32	0.00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52.20	0.18	2.61	50.00	0.13	2.5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0.42	0.14	4.04	40.42		2.02
其他流动资产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430.00	100.00	0.00	2,430.00	100.00	0.00

5、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账面余额 (万元)	期末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万元)	年初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应付账款	启迪控股有限公司	174.61	1.00	0.00	174.61	1.00	0.00
应付股利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943.70	59.08	0.00	943.70	52.02	0.00

项 目	关联方	账面余额 (万元)	期末余额 占所属科 目全部余 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万元)	年初余额 占所属科 目全部余 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653.48	40.92	0.00	870.44	47.98	0.00
其他应付款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285.78	3.34	0.00	204.16	1.33	0.0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46.23	0.55	0.00	0.00		0.00
	阳光 100 置业发展有 限责任公司	2747.06	32.60	0.00	0.00		0.00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95.29	3.50	0.00	0.00	0.00	0.00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 术有限责任公司	3.12	0.03	0.00	0.76	0.91	0.00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0.00	0.00	0.00	1.93	1.92	0.00
	江西紫光医药有限 公司	0.00	0.00	0.00	7,000.00	45.59	0.00

八、或有事项

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共计提供担保金额 102,000 万元，全部为对股份公司内部控股公司或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情况见表：

项 目	担保金额
对控股公司或子公司提供担保	
其中：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500.00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
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2,000.00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63,000.00
合 计	102,000.00

九、承诺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方案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拟以2010年年末股份总数29,703.24万股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40元(含税),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1,188.13万元。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于2008年11月3日以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李静波涉嫌合同诈骗向海淀分局经侦队报案,2009年9月1日,海淀区人民检察院以李静波涉嫌合同诈骗罪做出批准逮捕决定,同年9月25日李静波被抓获,11月2日海淀分局将该案移送至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因本案涉案金额较大,案件移送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审查起诉,一分院于2010年8月20日以合同诈骗罪诉至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一中院于2010年12月17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李静波有期徒刑15年,并追缴赃款。本次诉讼公司计提坏账准备1,087.34万元,本期利润减少1,087.34万元,剩余2249万元公司正在根据法院判决积极追缴中,对后期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十二、补充资料

(一) 本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收益+、损失-):

<u>明细项目</u>	<u>金 额</u>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5,569.83
(二)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22,157.83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 债务重组损益;	
(十)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明细项目	金 额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220,006.34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224.96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二十二)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127,447.33
(二十三) 所得税的影响数;	-881,738.38
合 计	6,232,323.3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	0.073	0.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	0.052	0.052

1、计算过程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年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2、本年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3、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公司不存在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股数的重大变化。

十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批准报出。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荣泳霖

2011年3月26日